**广西天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 目 名 称：广西花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监测系统

建设项目

项 目 编 号：GLZC2024-C3-990969-GXTG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天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_Toc1750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_Toc8849)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2](#_Toc10892)

[第四章 评审办法 24](#_Toc24716)

[第五章 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52](#_Toc2536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5](#_Toc16171)

# 竞争性磋商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广西花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监测系统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12月1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LZC2024-C3-990969-GXTG

项目名称：广西花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监测系统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贰佰肆拾陆万元整（¥2460000.00元）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 | 单位 |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  介绍、用途 |
| 1 | 广西花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监测系统建设项目 | 1 | 项 |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合同履行期限：**（1）.交付使用时间：签订合同后4个月内建设完毕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2）.运维服务期限：采购需求中有规定的按其规定，没有规定的签订合同后自项目通过验收交付使用之日起3年，其中软件运维5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11月29日至2024年12月11日9时30分。

2.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3.方式：潜在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免费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电子版。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将导致无法在线编制响应文件并参与竞标，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4年12月1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 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响应。

五、开启

时间：2024年12月1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截标后。

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解密开启。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2.本项目信息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angxi.gov.cn/）

桂林市政府采购网（zfcg.czj.guilin.gov.cn）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桂林)（http://ggzy.jgswj.gxzf.gov.cn/glggzy/）

1. 磋商响应文件解密时间：截标时间后30分钟内（2024年12月11日上午9时30分至10时00分)磋商供应商可以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4.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4.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4.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资格条件特别说明：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竞标相关事宜：

（1）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电子竞标，并应做好以下相关准备工作：①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办事指南）；②完成CA证书申领和绑定（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办理流程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完成CA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尽快办理），以便供应商采用CA证书对其响应文件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③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以下称“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安装成功，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的身份认证，确保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④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并确保能接入互联网（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设备确保可进行视频通话和读取政采云CA证书）。因供应商未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等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参加本项目电子竞标或竞标失败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电子竞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详见桂林市政府采购网—采购资讯—重要通知）；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3）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加密、提交、解密等相关事宜详见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广西桂林花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地  址：广西桂林市临桂区世纪东路32号

联系方式：0773-558414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天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桂林市七星区七里店路108号桂林国家大学科技园2栋2单元5楼

联系方式：0773-58966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工

电　　 话：0773-5896688

#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 应 商 须 知 前 附 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要求 |
| 1 | 1.1 |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广西花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监测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LZC2024-C3-990969-GXTG |
| 2 | 3 | 供应商资格 | 3.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2.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  3.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 3 | 4 | 磋商费用 |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 4 | 13 | 磋商报价及采购预算金额 | 13.1 磋商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贰佰肆拾陆万元整（¥2460000.00元）。**供应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3.2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4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在政采云系统上提交最后报价，超出评委设定的最后报价时限或其最后报价超出采购预算导致已通过评审的响应文件无效的，按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处理。 |
| 5 | 14.1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90天，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 6 | 15 | 保证金 | 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
| 7 | 16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 | 16.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证书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磋商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磋商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2供应商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持有政采云个人CA证书签章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使用个人CA证书签章，没有办理政采云个人CA证书签章的可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即可。  16.3 磋商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个人CA证书签章）。磋商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6.4磋商前准备  16.4.1本项目实行在线磋商，采用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磋商，自行承担磋商一切费用。  16.4.2各供应商应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磋商或磋商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4.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网站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
| 8 | 18.1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于2024年12月11日9时30分之前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上传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
| 9 | 18.2 | 磋商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 磋商响应文件解密时间：截标时间后30分钟内（2024年12月11日09时30分至10时00分)磋商供应商可以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磋商响应文件。**若磋商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供应商放弃磋商，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10 | 19.1 | 磋商小组组成 | 磋商及评审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评审工作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的构成：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 |
| 11 | 19.2 | 磋商时间、地点、人员 | 19.2.1磋商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19.2.2磋商地点：本项目需要磋商供应商代表在截标当天截标后，按磋商小组要求及时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等候在线磋商。  19.2.3磋商参加人员：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持有效身份证原件和供应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CA数字证书参加磋商。请供应商按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磋商。  19.2.4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磋商小组在评标室内线上开启响应文件。 |
| 12 | 20.2 | 评审办法 | 具体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 |
| 13 | 26 | 信用查询 |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成交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⑴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⑵查询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前；  ⑶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⑷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采购人依法按照评审报告中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排序表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组织采购。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14 | 27 | 成交结果公告  及成交通知书 | 27.1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成交信息。  27.2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成交通知书领取手续。 |
| 15 | 28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
| 16 | 29.1 | 签订合同时间 |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八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 17 | 29.3 | 合同备案存档 |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采购人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本级财政部门备案，一份由广西天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存档。 |
| 18 | 30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本须知第30.2条“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服务类收费标准计算，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不足人民币6000元的，按6000元支付）。 |
| 19 | 31 | 解释权 |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
| 20 | 32 | 监督管理机构 | 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3-2862142 |

## 

## **一、总则**

### 1. 适应范围

1.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广西花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监测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LZC2024-C3-990969-GXTG

1.2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磋商项目的磋商、评审、合同履约、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2.1“供应商”是指符合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资格并提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2“货物”系指按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3“服务”系指按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4“项目”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2.5“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2.6实质性要求：“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响应无效。**

### 3. 供应商资格

3.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2.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

3.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4. 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联合体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 6. 质疑和投诉

6.1供应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6.2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天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天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

6.3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投诉。

6.4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格式详见附件。

6.5质疑联系方式详见公告。

6.6 投诉联系部门：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3-2862142

6.7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6.8 不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的质疑函可以拒收。不符合要求的质疑函在法定质疑期内及时补充完整，否则作质疑不成立处理。

###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 8. 特别说明

**8.1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8.2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其他报价无效。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 **二、磋商文件**

### 9. 磋商文件的构成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采购需求；

（4）评审办法；

（5）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6）响应文件（格式）。

### 10.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0.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五日**前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五日**的，应当顺延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0.2**供应商应实时关注本项目信息公告发布媒体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供应商未及时登录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10.3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10.4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都应该通过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或者修改磋商文件。

10.5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1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11.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11.1.1 电子响应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及本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 “http://www.ccgp-guangxi.gov.cn/PurchaseAdvisory/ImportantNotice/2866753.html”下载。**

**11.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11.2.1响应文件组成【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1.2.1.1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供应商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除供应商为以下三种情形的：

①如供应商为截标时间前60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②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③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属自然人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交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的，授权委托书原件须由牵头人出具）**

（3）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1. 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11.2.1.2符合性响应证明材料：**

## （1）响应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2）磋商报价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采购需求响应说明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4）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11.2.1.3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1）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如有，请提供）；**

（2）“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3）供应商2018年1月1日以来具有同类项目的业绩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项目的名称、采购内容、采购金额、采购时间）**（如有，请提供）；**

（4）供应商可结合本项目的评审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其它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提供的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应加盖磋商供应商CA证书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CA证书签章，否则响应无效。**

11.3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特别说明：**

**（1）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其中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证书签章。若磋商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磋商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 **磋商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部分必须签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格式上传（或加盖个人CA证书签章），无签字的视为响应无效。**

### 12.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2.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2.2 磋商计量单位，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 13. 磋商报价及采购预算金额

13.1 磋商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预算金额：人民币贰佰肆拾陆万元整（¥2460000.00元）**。报价超过相应采购预算金额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3.2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3 磋商报价指本次招标采购范围内服务价款、保险、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供应商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13.4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在政采云系统上提交最后报价，超出评委设定的最后报价时限或其最后报价超出采购预算导致已通过评审的响应文件无效的，按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处理。

###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14.1 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90天，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4.2 出现特殊情况下，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书面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 15. 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 1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

16.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证书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磋商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磋商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 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2供应商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持有政采云个人CA证书签章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使用个人CA证书签章，没有办理政采云个人CA证书签章的可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即可。

16.3 磋商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个人CA证书签章）。磋商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6.4磋商前准备

16.4.1本项目实行在线磋商，采用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磋商，自行承担磋商一切费用。

16.4.2各供应商应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磋商或磋商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4.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网站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 1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磋商响应文件。

17.2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 18. 响应文件的递交和解密

18.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于2024年12月11日09时30分之前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上传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18.2磋商响应文件解密时间：截标时间后30分钟内（2024年12月11日09时30分至10时00分)磋商供应商可以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磋商文件。**若供应商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视为供应商放弃磋商，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3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8.4 电子响应文件的相关说明

（1）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磋商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磋商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 **四、竞争性磋商（简称磋商）与评审**

### 19. 磋商小组组成及磋商时间、地点、人员

19.1 磋商小组组成：

磋商及评审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评审工作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的构成： 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 专家 2 人。

19.2 磋商时间、地点、人员：

19.2.1磋商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19.2.2磋商地点：本项目需要磋商供应商代表在截标当天截标后，按磋商小组要求及时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等候在线磋商。

19.2.3磋商参加人员：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持有效身份证原件和供应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CA数字证书参加磋商。请供应商按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磋商。

19.2.4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磋商小组在评标室内线上开启响应文件。

### 20. 评审原则

20.1 磋商小组必须坚持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0.2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

20.3 磋商小组应按磋商文件进行评审，不得擅自更改评审办法。

20.4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任何人不得对某个供应商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磋商小组成员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0.5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0.6 响应文件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最后磋商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磋商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磋商供应商不确认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 21. 评审程序及磋商要求

21.1磋商小组成员的通讯工具或相关电子设备交由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一保管后到达评标室，采购代理机构核实磋商小组成员身份，告知回避要求，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和程序，推选磋商小组组长。

21.2磋商小组应当对发布公告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简称磋商文件）进行确认，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编写评审报告；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1.3 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首先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本项目供应商资格；再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1.4 磋商小组在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供应商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

21.4.1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

21.4.2 审查流程：

（1）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2）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3）将各供应商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4）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21.5 磋商小组如发现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文件不齐全或不符合规定格式的，应一次性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线上补正或更正。**

21.6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 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表签字（个人CA证书签章)或者加盖供应商CA证书签章)。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按已确定的磋商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磋商中，磋商小组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磋商小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21.7当磋商小组一致确定磋商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需再磋商的，磋商小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设定的21.11、21.16程序和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磋商后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或仍需磋商的，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或提出磋商意见后进行第二轮磋商。

21.8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项目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表签字（个人CA证书签章）或者加盖供应商CA证书签章。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

21.9 第二轮磋商

磋商小组集中就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或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意见与单一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CA证书签章确认）。

磋商后，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统一整理的书面磋商记录要求做出书面承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CA证书签章）后按时线上提交。

当磋商小组一致确定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需再磋商的，磋商小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设定的21.11、21.16程序和评审方法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二轮磋商后竞争性磋商文件仍有实质性变动的或仍需磋商的，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或提出磋商意见后进行第三轮磋商。以此类推。

21.10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21.11 最后报价

21.11.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线上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1.11.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需由磋商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含 3 家）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线上提交最后报价。

21.11.3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4〕214 号)的规定，如采购项目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线上提交最后报价；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1.11.4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的规定：**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符合本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财库〔2014〕214号文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21.1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书面退出磋商。

未书面退出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线上提交最后报价，其最后报价超出采购预算导致已通过评审的响应文件无效的，按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处理。

21.13 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含 3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1.14 在评审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磋商小组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磋商小组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磋商小组成员的意见为准。

21.15 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审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常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桂林市财政局报告。

21.16 本采购项目的评审依据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用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22.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原则**

22.1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磋商小组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依次按照服务保障方案、项目实施、服务（技术）响应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22.2采购单位应当确定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2.3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2.4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3.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无效**

（1）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完整线上提交响应文件或未按规定要求线上签字、签章的；

（2）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4）响应文件有效期、售后服务承诺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5）供应商未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或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总金额的；

（6）未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响应文件(包括最后报价)的；

（7）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8）未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或者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未做变动，供应商最后报价高于第一次报价的；

（10）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编；

（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2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除财库〔2014〕214 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

### 25. 磋商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磋商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磋商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采购代理机构对成交人的成交资格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2）查询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采购人依法按照评审报告中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排序表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组织采购。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27. 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27.1 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成交信息。

27.2 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成交通知书领取手续。

27.3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和退还响应文件。

## **五、签订合同**

**28. 履约保证金：**

无。

**29. 签订合同**

**29.1 签订合同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八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9.2 如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采购代理机构可从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成交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2）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29.3 合同备案存档：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采购人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本级财政部门备案，一份由广西天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存档。

## **六、其他事项**

**30. 采购代理服务费**

30.1代理服务费：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本须知第30.2条“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服务类收费标准计算，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不足人民币6000元的，按6000元支付）。

30.2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费率 服务类型  成交金额 | 货物采购 | 服务采购 | 工程采购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0.2% |
| 1～5亿元 | 0.05% | 0.05% | 0.05% |
| 5～10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 10～50亿元 | 0.008% | 0.008% | 0.008% |
| 50～100亿元 | 0.006% | 0.006% | 0.006% |
| 100亿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注：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广西天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安吉路支行

银行账号：4505 0160 4771 0966 9988

1. 解释权：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32. 监督管理机构：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3-2862142

1. **其他：**为让政府采购供应商知晓运用政采贷政策，加强政采贷的推广力度，现将《中国人民银行桂林市中心支行桂林市财政局关于转发《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的通知》转发。具体内容详见附表。

# 

# 采购需求

**本项目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供应商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且所提供的服务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服务的，供应商最后报价给予20%的扣除。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

3、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5、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6、本项目为服务采购项目，执行相应政府采购政策。

## **一、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第一部分：软件开发服务** | | | | |
| 1. **数据管理中心服务** | | | | |
| 1 | **数据标准化处理服务** | 一、数据检查  以人工交互的方式对数学基础的正确性、元数据的规范性、数据类型的齐全性、数据内容的完整性、空间数据分层的规范性、文件数据目录的正确性、数据逻辑的一致性、数据格式的规范性、同层数据几何拓扑关系的正确性、层间数据几何拓扑关系的正确性等进行检查，并出具数据检查报告。  二、数据完善  对不完善或存在数据类型不齐全、数据内容不完整、数据逻辑不一致、数据格式不规范、几何拓扑关系不正确等问题进行修正与完善。  三、格式转换  对各类空间数据和非空间数据的格式进行规范化转换。  四、配置图例  根据需求和相关电子地图图示图例规范，对通过质量检查的空间数据进行分层，对各数据图层进行样式和符号化配置，生成配图文件，以满足不同情况下的数据可视化需要。  五、服务发布  根据采的数据库标准、业务需要和工作要求，按照统一的命名方式发布各类地图服务，包括供上级单位使用的地图服务等。  六、数据提取  从已有的数据中提取需要的空间图形数据、属性数据及数据库表。  七、数据过滤  对数据进行过滤，包括空间数据过滤和非空间数据过滤。空间数据过滤包括图形要素过滤、属性要素过滤、空间基准信息过滤等，过滤方式包括删除、设置不可见、空间变换、用符号代替等。非空间数据过滤包括字段信息过滤、关键内容过滤等，过滤方式包括删除、设置不可见等。 | 1 | 套 |
| 2 | **数据资产管理服务** | 一、目录管理  1.1目录树新建：由数据目录维护者根据业务需求，定义目录视图，即创建目录树。创建数据目录树需填写目录树基础信息，包括：目录树名称、目录树描述。  1.2目录树修改：由数据目录维护者对数据目录树进行修改，包括：目录树名称、目录树描述。  1.3目录树删除：由数据目录维护者对未关联目录的数据目录树进行删除。  1.4目录树查询：通过目录树名称、是否已关联目录进行组合查询。  1.5目录新建：数据目录维护者对数据表打标签，抽象标签集的名称、设置标签之间的关系来形成复杂的数据目录结构。由数据目录维护者创建数据目录基础信息，包括：目录名称、目录树、上级（按照依赖关系）目录、目录描述。  1.6目录修改：由数据目录维护者对未发布的数据目录进行修改，包括：目录名称、上级（按照依赖关系）目录、目录描述。  1.7目录删除：由数据目录维护者对未发布的数据目录进行删除。  1.8资产目录发布：由数据目录维护者对未发布的数据目录进行目录发布，支持批量发布数据目录，需注明：发布原因。数据目录发布成功后可对数据管理中心用户可见。  1.9资产目录变更：由数据目录维护者对已发布的数据目录进行变更，需注明：变更原因。可变更内容包括：目录名称、上级（按照依赖关系）目录、目录描述。  1.10目录下架：由数据目录维护者对已发布的数据目录提交下架，需注明：下架原因。下架后的数据目录数据管理中心用户不可见。  二、资源管理  2.1数据表新建：由数据表发布者创建数据表信息，包括数据表基础信息和数据表明细。  2.2数据表修改：由数据表发布者对未发布的数据表进行修改。  2.3数据表删除：由数据表发布者对未发布的数据表进行删除。  2.4数据表发布：数据表发布指对新建完成未发布的数据表进行发布操作。  2.5数据表变更：由数据表发布者对已发布的数据表进行变更。  2.6数据表下架：由数据表发布者对已发布的数据表进行下架。  2.7关联目录：由数据表发布者对数据表进行目录关联。  2.8实时数据信道：实时数据信道指管理流式数据的通道，作为一种数据资源，对其的管理、访问审批与数据管理中心的数据资源管理一致。  三、资源标签  3.1标签类型新建：创建标签类型，填写标签类型基础信息，包括：标签类型名称、标签类型描述。  3.2标签类型修改：对标签类型进行修改，包括：标签类型名称、标签类型描述。  3.3标签类型删除：对未关联标签的标签类型进行删除。  3.4标签类型查询：通过标签类型名称、是否已关联标签 进行组合查询。  3.5标签新建：创建标签，包括：标签名称、选择‘标签类型’、标签描述。  3.6标签修改：对标签进行修改，包括：标签名称、选择‘标签类型’、标签描述。  3.7标签删除：对标签进行删除。  3.8标签查询：通过标签名称、标签类型 进行组合查询。 | 1 | 套 |
| 3 | **数据存储建设服务** | 一、基础信息数据库  1.1机构信息数据集：包括自然保护区基本情况、机构和负责人情况、人员情况、管理情况、人口分布情况数据。  1.2资源信息数据集：包括保护区内土地覆被状况、植被覆盖率、森林资源情况和野生动植物资源情况数据。  二、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库  2.1卫星遥感影像数据库：包含自然保护区卫星遥感影像数据。  2.2行政区空间数据集：由行政点与区界图层组成，按照行政区所属类别建立省、地级市、县、乡镇、行政村要素集。  2.3交通线路空间数据集：由道路、巡护步道图层组成，建立名称、类别、宽度、铺装类型属性。  2.4土地资源空间数据集：由耕地、林地、草地、水域、居民用地、工矿用地、未利用地图层组成，建立名称、权属、面积属性信息分析及存储。  2.5地形空间数据集：由等高线、高程点、山峰、河流、湖泊、水库图层信息分析及存储。  2.6功能区划空间数据集：由核心区、缓冲区、实验区、外围保护地带图层组成，建立名称、类别、面积属性信息分析及存储。  2.7基础设施空间数据集：由管理处、管理站（点），界牌（桩）、标示牌，哨卡，防火林带，瞭望塔，救护站，监测站（点）、管辖范围图层组成，建立名称、类别、类型属性信息分析及存储。  2.8野生植物空间数据集：由野生植物分布点和分布范围图层组成，建立名称、类别、类型属性信息分析及存储。  2.9野生动物空间数据集：由野生动物分布点和活动范围图层组成，建立名称、类别、类型属性信息分析及存储。  三、监测数据库  3.1植物资源监测数据集：包括森林基本信息监测、林地资源监测、森林植被监测、植物监测数据。  3.2动物监测数据集：包括动物物种基本信息、物种监测数据。  3.3生态系统监测数据集：包括生物多样性监测、气象常规指标、森林土壤指标、森林水文指标监测数据。  3.4灾害监测数据集：包括森林火灾监测、自然保护区有害生物监测、森林气候灾害监测和地质灾害监测数据。  3.5业务管理监测数据集：包括巡护人员管理、安全保卫监测、规划与工程监测数据。安全保卫监测数据主要包括进入保护区的车辆和车牌识别数据信息分析及存储。  四、业务管理数据库  4.1资源信息数据集：包括资源资源数据、野生动植物数据（包括标本信息）数据。  4.2基础建设管理数据集：包括无线基站坐标、供电设施坐、视频卡口监控设备坐标信息、描述等数据。  4.3政策法规数据：政策法规数据包括国家、部门和地方颁布的自然保护区相关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文件，也可以是本保护区的岗位责任制、财务、人事等制度数据信息分析及存储。  4.4巡护数据：巡护数据集包括巡护计划数据、巡护日志数据和执法数据：巡护计划：包括巡护路线、巡护计划和巡护日程数据巡护日志：记录每日的巡护情况数据，如发现的动植物，干扰信息等：  4.5巡护事件数据：执法数据：人为和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管理数据信息分析及存储。  4.6科研开发数据集：包括科研开发规划数据、科研开发计划数据、开发活动或项目的实施和监督数据信息分析及存储。  4.7宣教合作数据集：包括日常业务流程数据、行政管理审批数、用车数据等。  五、办公管理数据库  包括日常审批业务、公文流转、内外部邮件和各种电子档案资料数据。  六、多媒体数据库  包括保护区景观、自然环境、生物资源、物种资源、保护动植物、保护对象、保护区宣传等图片和视频数据。  七、网站数据库  包括保护管理规章制度、时事动态、科普知识、巡护技术、生态环境、景观图片等数据信息分析及存储。  八、系统管理数据库  包括自然保护区管理单位的基本架构、人员基本档案、角色信息、操作日志、系统消息等数据信息分析及存储。 | 1 | 套 |
| 1. **综合管理应用平台服务** | | | | |
| 1 | **资源一张图** | 一、基础信息展示  基础信息主要包括对保护区的地理信息、环境信息、保护区面积、保护区的主要保护对象（动植物、生态系统），管理处的组织架构。  二、动物资源展示  动物资源模块支持按照时间轴、物种类型进行筛选，物种类型可以支持按照物种分布图、密度分布图、公里网格图等三个图层进行展示。按照物种分布图展示，可以直观反应保护区各类动物的分布位置，结合保护区的地理环境，对物种习性的研究提供数据支撑。  三、植物资源展示  用户可以根据不同分布区查看该区域及其下辖分布区内的植物明细数据统计，系统支持用户查看展示植物的全部信息，并在地图上显示植物分布情况。  四、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展示  系统支持用户查看展示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的全部信息，并在地图上显示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分布情况。 | 1 | 套 |
| 2 | **自然资源管理** | 一、管理站切换  系统为用户提供管理站切换及森林资源动态可视化功能，用户在选择不同管理站区域时，系统能够即时刷新并精确展示所选区域内丰富多样的森林资源及其关联详情，确保森林资源分布、类别、数量等信息随管理站变化而同步更新，实现森林资源数据与管理站管理间的互动展示。  二、时间轴  系统支持用户通过点击时间轴上的某一节点，实现对当前页面的地图加载、专题统计以及统计标签的联动更新。默认情况下，页面会展示当前资源专题下最新年度的数据，并且当前年度的时间轴节点会被选中。  三、森林资源专题统计  系统提供包含了林地面积、森林面积、森林覆盖率以及森林蓄积量等统计数据的展示。  三、专题详情  3.1子专题统计图：子专题统计图提供了多种默认统计，涵盖了下一级分布区的各项重要指标，这些统计图能够为用户提供全面的森林资源管理和生态保护数据，帮助用户全面了解和分析各分布区的森林状况和相关信息。  3.2子专题名称点击：通过点击子专题名称，用户可以实现地图的联动加载，显示该子专题的渲染分布情况。当用户再次点击子专题名称时，系统将取消加载该子专题的渲染分布，恢复到默认状态，使用户可以灵活地控制地图显示的内容。  3.3单个类型标签点击：通过点击子专题下的单个类型标签，用户可以实现地图的联动加载，显示该子专题特定类型的渲染分布情况。当用户再次点击相同的类型标签时，系统将取消加载该类型的渲染分布，恢复到默认状态。  3.4分布切换：系统支持用户根据所选分布区进行切换，同时联动查询当前页面的地图加载和统计图表。这意味着当用户选择不同的分布区时，系统将自动更新地图内容和统计图表，以显示所选分布区的相关数据和信息。  3.5时间轴：系统支持用户通过点击时间轴上的特定节点，实现与当前页面地图加载和统计图表的联动更新。当用户点击时间轴上的某一节点时，系统将自动更新当前页面的地图内容和统计图表，以显示所选时间点的相关数据和信息。  3.6专题渲染：系统支持用户在打开子专题详情页时，自动在地图上展示当前分布区内该子专题的渲染分布情况，使用户能够立即了解该专题在该区域的分布情况。  3.7分布区统计图：系统提供以图形形式默认显示下一级分布区的多个指标，包括森林覆盖率、森林资源分布、土地利用分类等。这些统计图表提供了详细的信息，帮助用户了解分布区内各项指标的情况，并支持用户进行数据分析和决策。  3.8分类统计表：系统提供以统计表形式呈现专题分类，主要包括两方面内容：首先，它会统计子专题各子类型的面积及其占比；其次，用户可以通过点击列表中的单条数据，实现多项功能。分布区统计图和年度统计图会加载对应子专题或子类型的渲染分布，分布区统计列表会随着分类统计列表中单条数据的点击而联动更新，显示该子类型在不同分布区的具体统计信息。默认情况下，总计一项会被选中，展示所有子类型的总体统计信息。  3.9分布区统计表：系统提供图表形式默认显示本级及下一级分布区的多个指标。这些统计表提供了详细的数据，帮助用户快速了解分布区内各项指标的情况，并支持用户进行数据对比和分析。  3.10分布区子专题渲染分布：系统支持用户通过点击列表中的单条数据，在地图上切换加载对应分布区子专题的渲染分布。用户可以通过单击列表中的任何一项数据，立即在地图上查看该专题的空间分布情况，以更直观地理解和分析数据。  3.11数据详情列表：系统提供了包含了多个数据字段的数据详情列表展示，其中包括市、县、乡、村、林班、小班、面积（公顷）、地类、优势树种、森林类别、事权等级、龄组、树种、土地权属、工程类别、林地保护等级和林地质量等级等信息。用户可以根据分布区、林班号或小班号进行查询，并且支持展开和收起功能，以便更好地查看和管理数据。  3.12年度统计图：系统支持按年度统计表形式呈现历年的森林面积、森林资源分布、土地利用分类、公益林/商品林、起源、林组、起源和林组、土地权属、土地使用权属、林木所有权属、林木使用权属、工程类别、林地保护等级、林地质量等级、植被覆盖类型、土地退化类型、主体功能区、森林灾害类型、森林灾害等级等信息，帮助用户了解不同年份间这些关键指标的变化趋势。 | 1 | 套 |
| 3 | **地理信息地图系统** | 一、工程管理  管理系统导入的工程数据，包含新建项目、打开项目、保存项目、关闭项目等功能。地图是在工程节点下，用于装载图层的容器，是专题制图、数据展示的主要内容。包含地图新建、地图打开、保存地图、删除地图、属性、导出、重命名等功能。  二、地图浏览  对地图进行浏览，包含放大、缩小、移动等操作。  三、属性浏览/编辑  浏览空间数据属性，修改属性值。  四、专题制图  将综合管理系统导出的矢量数据与森林图斑、小班等矢量数据或遥感影像数据进行叠加，并插入比例尺，指北针，图例等制图表达要素，进行专题制图输出。 | 1 | 套 |
| 4 | **视频监测管理** | 一、实时视频查看  系统提供了实时的视频信息展示，用户能够即时观看监测区域内的实时情况。  二、监测日历  系统支持用户通过点击日历来查看不同日期的监测信息。用户可以选择特定日期，系统将显示该日期的监测数据，帮助用户了解设备在不同日期的监测情况。  三、视频墙  系统提供了视频列表展示和设置功能：用户可以在视频墙上查看视频列表，并根据需要自定义视频墙的内容，以展示所需的视频。用户可以管理和浏览视频资源，并根据实际需求调整视频墙的配置。  四、监控查看  系统提供了多项便捷功能：用户可以实时查看监控视频，进行云台操作，设置预置点和视频巡航，并查看历史视频。  五、监测信息列表  系统提供了全面的监测数据展示和查看：用户可以在列表中查看抓拍时间、监控名称、入侵类型以及入侵信息等关键信息，快速了解监测情况。同时，用户可以点击列表中的项，系统将在新标签页中打开监测信息详情页面，允许用户深入查看具体的监测信息和相关的报警信息。  六、黑白名单设置  系统提供了多项便捷操作：用户可以根据入侵类型切换，查看人员入侵和车辆入侵的黑白名单数据；同时，用户可以对黑白名单数据进行增加、删除、修改和查询等操作，并支持导入和导出功能；此外，用户还可以方便地切换查看黑名单数据和白名单数据，以实现灵活管理和监控。  七、视频监测接口管理  支持对接森林防火监测网、野生动植物监测网、保护区巡护网、生态环境功能监测网、旅游管理网相关视频监控设备，支持与大数据局的区视频共享交换平台对接。 | 1 | 套 |
| 5 | **组织体系管理** | 一、组织体系  1.1组织体系类型、管理站切换：系统具备组织体系类型和管理站切换功能，使用户能够根据不同的组织体系类型和管理站展示相关信息。  1.2数据统计：系统支持按照组织体系类型和管理站间层级统计本管理站及其下属各级管理站的数量，并同时汇总统计本管理站及下辖区域中组织体系内人员总数和关联的政策文件数量。  1.3组织体系人员、政策文件切换：系统提供了一个方便的Tab切换功能，让用户可以轻松地在组织体系人员和政策文件之间进行切换。  1.4组织体系人员列表：系统能够精确统计每个管理站内部、本管理站自身以及下辖所有管理站的组织体系人员总量，为管理者提供全面的人力配置情况概览。  1.5政策文件列表：系统能够精确统计每个管理站、本保护区以及下辖管理站的政策文件数量，为管理者提供全面的政策文件情况概览。  1.6组织体系人员详情：提供了详细的组织体系人员详情，包括站长和巡护人员两个主要角色以及其他组织体系人员。针对站长，记录了其个人信息和履职情况。  二、组织体系管理  2.1组织体系类型、管理站切换：系统提供了组织体系管理功能，用户可以灵活切换不同的组织体系类型和管理站，以查看相关的数据统计、档案资料、人员信息和政策文件。  2.2数据统计：系统提供根据组织体系类型和管理站进行数据统计，涵盖两方面内容：首先，系统能够统计本管理站及其下辖管理站内不同管理站级别的数量。其次，根据选定的组织体系类型和管理站，系统还会统计本管理站及其下辖管理站的组织体系人员和政策文件的数量。  2.3管理站档案+组织体系人员+政策文件切换：系统提供了通过Tab切换功能，方便用户在管理站档案、组织体系人员、政策文件之间进行切换。用户可以轻松切换到所需的信息类型，查看管理站的档案信息、组织体系人员的相关资料以及政策文件的内容。  2.4管理站档案：系统提供了对管理站相关信息的展示和编辑功能。用户可以查看管理站的名称、行政区划、管理站级别、面积、四至界限、资源概况、管护职责、工作目标、监督电话等详细信息，并浏览管理站的图片和视频资料。  2.5组织体系人员列表：系统提供了对组织体系人员信息的统计和展示功能。用户可以查看管理站内、本管理站以及下辖管理站的组织体系人员总数。  2.6组织架构增删查操作：系统提供了对组织体系人员进行全面管理的功能，包括新增、删除、编辑、查看和导出。  2.7政策文件列表：系统提供了政策文件列表功能，包括统计管理站政策文件的数量以及本管理站和下辖管理站的政策文件数量。  2.8政策文件增删预览下载导出：系统提供了政策文件管理功能，用户可以进行新增、删除、预览、下载和导出政策文件的操作。  三、组织架构管理  3.1管理站切换：系统提供管理站切换功能，用户可以根据选择的管理站来查看对应的组织架构列表。  3.2组织架构列表：系统提供组织架构列表统计展示功能，包括统计管理站、本管理站和下辖管理站的组织架构数量。在组织架构列表中，用户可以查看各个组织架构的名称以及其所属管理站。  3.3组织架构详情：系统提供了自然保护区部门组织架构的详细信息展示功能，包括该组织架构所属的行政区划以及组织架构的部门树结构。用户可以在此模块中全面了解特定组织架构的背景信息，包括其地理位置和部门结构，从而更好地理解和管理该组织架构的运作情况。  3.4组织架构增删查：系统支持用户进行新增、删除和查看组织架构的操作。用户可以通过该模块方便地添加新的组织架构，删除不再需要的组织架构，并查看已有组织架构的详细信息，以便进行管理和调整。  四、考勤管理  4.1流程申请：（1）请假申请：部门人员、巡护员需提前通过系统提交请假申请，注明请假类型（如事假、病假、年假等）、请假时间、请假原因等必要信息。支持附上相关证明文件。（2）出差申请：出差部门人员、巡护员需提交出差申请，包括出差目的地、出差时间、出差事由、预计费用等，以便保护区管理中心做好行程安排和费用预算。（3）外出申请：对于临时外出办事的部门人员、巡护员，也需通过系统提交外出申请，说明外出原因、预计返回时间等，以确保工作安排的连续性。  4.2审批流程：上述各类申请提交后，系统将自动流转至相应的审批人（如直接上级、管理站站长、办公室等）进行审批。审批人可根据保护区管理中心规定和实际情况，对申请进行同意、拒绝或要求修改等操作。  4.3数据同步与考勤记录：一旦申请获得批准，相关数据将自动同步至考勤模块，更新部门人员、巡护员的考勤状态。部门人员、巡护员和管理人员可随时通过系统查看最新的考勤记录，包括出勤、迟到、早退、请假、出差等详细信息。  4.4考勤数据导出与查询：系统应支持按部门、时间段等条件进行考勤数据的查询与导出。这有助于保护区管理中心进行月度、季度或年度的考勤统计与分析，为绩效考核、人力资源规划等提供有力支持。同时，也方便部门人员、巡护员个人核对考勤记录，确保数据的准确性。  4.5假期管理：管理员可设置假期类型、假期天数。 | 1 | 套 |
| 6 | **绩效考核** | 一、考核指标体系管理  1.1新增考核指标体系：用户可以新增新的考核指标体系。  1.2编辑指标项：用户可以编辑现有的考核指标项，包括指标内容、评分标准等。  1.3删除考核指标体系：用户可以删除不再需要的考核指标体系。  1.4编辑新增考核指标体系弹框：用户可以在弹出的编辑界面中进行新增考核指标体系的编辑操作，但被考核对象不支持编辑修改。  二、指标项管理  2.1添加一级指标：用户可以添加新的一级指标，包括指标名称、指标描述等信息。  2.2添加子项：用户可以为现有的一级指标添加子项，以进一步细化指标内容。  2.3编辑：用户可以编辑已存在的指标项，包括修改指标名称、指标描述等信息。  2.4删除：用户可以删除不再需要的指标项，包括一级指标和子项。  三、公示管理  3.1公示管理：提供考核指标体系公示展示，使其对相关人员可见。用户可以选择要公示的考核指标体系，并设置公示开始日期和公示期限。默认情况下，公示开始日期为当前日期，公示期限为3天。  3.2取消公示：支持用户在考核指标体系处于待公示状态时取消公示，将考核状态更新为指标体系未发布。  3.3发布/取消发布：支持用户对考核指标体系进行发布或取消发布操作。  四、考核自评管理  4.1考核自评列表：提供详尽记录并展示考核过程各个环节信息的重要工具；  4.2考核自评：提供查看单个评分项的考核评分详情，支持用户进行自评，包括输入自评得分、自评评分说明，以及上传、下载、预览、删除佐证材料。支持上传、下载、预览、删除佐证材料。  4.3自评提交：支持用户完成所有评分项的自评得分录入、自评评分说明编写以及相关佐证材料上传后，系统支持将整个考核自评结果进行提交操作。  五、考核评分管理  5.1评分查看：提供多方面的查看操作，包括查看全部被考核对象的评分详情，责任区考核评分详情，以及单个评分项的详细评分情况和相关佐证材料的预览、下载、一键下载功能。此外，还支持导出单个责任区的绩效考核结果汇总表。  5.2提交进度、考核进度：支持通过绩效考核系统查看打分职能部门关联评分项的提交进度，包括已考核指标和全部指标的情况。同时，还可以查看全部评分项指标的考核进度，包括已提交部门和全部部门的情况。  5.3考核评分：支持用户查看被考核责任区的考核评分详情，以及单个评分项的具体考核评分情况。此外，用户还可以进行评分操作，包括输入考核得分、提供评分说明、上传佐证材料，以及对已上传的佐证材料进行下载、预览和删除操作。  5.4提交：系统支持用户在完成所有考核评分工作之后进行统一提交操作。  5.5下发：用户在完成对被考核对象的考核评分并成功提交后，支持对已提交考核评分进行下发。  5.6公布：支持直接对考核结果进行公布，也支持在确认考核评分结束并修改完成后对考核结果进行公布。  5.7导出：提供导出全部被考核责任区绩效考核结果汇总表的功能。支持用户一键生成并导出所有责任区的绩效考核数据。  六、数据统计  6.1责任区切换和筛选：用户可以根据需要切换责任区，选择考核年份，并输入考核指标体系名称进行查询。支持查询考核指标体系数量统计和被考核对象数量统计。  6.2统计标签：提供考核指标体系数量和被考核对象数量的统计信息。  6.3考核指标体系列表：展示了不同考核指标体系的详细信息，包括考核年份、指标体系名称、平均分、最高分、最低分等。  6.4绩效考核结果统计表：显示了被考核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包括名次、被考核对象、考核总分、基础项得分、加分、减分、自评总分、考核等次等信息。  6.5统计图：以图表形式展示被考核责任区的考核总分、基础项得分、加分、减分、自评总分等情况。  6.6导出功能：用户可以导出单个责任区的绩效考核结果汇总表，也可以导出当前考核指标体系下全部被考核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汇总表。  6.7查看评分详情：支持查看被考核责任区的评分详情，以及单个评分项的评分详情。 | 1 | 套 |
| 7 | **物资管理** | 一、工作看板  1.1待办任务：在系统界面上清晰展示当前用户的待办任务数量，包括“物资档案审核”“物资入库确认”“手工请领审核”“物资退库确认”“物资调拨审核”“物资盘点任务”。用户点击任何一项待办任务，系统能够自动跳转到对应的操作菜单，方便用户直接进行处理。  1.2功能路由：系统界面清晰地呈现对应的菜单功能图标，使用户能够直观地了解各项功能。用户点击相应的功能图标，系统能够迅速跳转到对应的菜单页面，方便用户进行操作。系统根据用户的权限进行判断，只展示用户拥有权限的功能图标，无权限的功能图标不显示，确保用户操作的合规性和安全性。  1.3物资消耗看板：系统提供责任区和日期的选择选项，用户能够根据实际需求灵活选择特定的责任区和具体日期。根据用户选择的责任区和日期，系统准确展示该责任区内仓库的物资消耗总量、物资消耗总价值以及不同物资类型的消耗数量。  1.4库存看板：用户通过选择特定的责任区，系统能够展示该责任区及下属责任区的仓库数量统计情况，包括一级库数量统计、二级库数量统计，同时还能呈现各个级别仓库的库存数量。系统不仅展示整体的统计数据，还会详细列出各个仓库的名称，以及对应的仓库库存物资数量和各个物资类型的库存数量。  1.5业务数据看板：系统提供责任区和日期的选择功能，使用户能够自主确定所需查看的范围。根据用户选择的责任区和日期，系统准确呈现该时间段内仓库的验收物资数量、退货物资数量、盘点任务数量、已完成盘点任务数量以及物资维保次数。  二、基础数据管理  2.1物资档案管理：支持包含物资类型切换、物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启用、停用功能。  2.2物资变更记录：支持包含物资类型切换、物资查询、导出。  2.3物资变更审核：（1）物资类型切换：在系统界面中提供物资类型切换的操作模块，包含多种物资类型选项。用户切换物资类型后，系统能够依据所选类型对物资档案数据进行快速筛选，并将筛选结果清晰地展示给用户。（2）查询、导出：系统提供专门的查询界面，用户可以在此输入相关条件来检索物资变更记录。允许用户将查询到的物资变更记录以特定格式（如Excel）导出到本地存储。（3）审核：系统具备对新增物资信息的审核流程，确保新增物资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对于物资信息的变更请求，系统支持审核操作，以保障变更的合理性和合规性。  2.4库房管理：（1）列表展示：系统在页面清晰地呈现仓库的列表信息，方便用户快速浏览和获取关键数据。（2）增删改查：系统提供用户输入新仓库信息的入口，确保完整准确地创建新仓库记录。支持用户通过设定条件快速检索所需的仓库信息。允许用户对不再需要或错误的仓库信息进行删除操作。用户能够对已存在的仓库信息进行修改和更新。  2.5业务参数管理：（1）列表展示：系统在特定页面以列表形式完整呈现所有的系统参数，方便用户直观浏览。（2）编辑、查询：提供查询功能，方便用户快速找到所需的系统参数。允许用户对系统参数进行修改和调整。  2.6系统字典：（1）编辑、查询：提供查询功能，方便用户快速找到所需的系统参数。允许用户对系统参数进行修改和调整。（2）切换字典名称：系统提供字典名称的切换选项，用户可以轻松选择不同的字典。根据用户切换选择的字典名称，系统实时展示对应的字典信息。（3）新增、导出、编辑：为用户提供添加新字典内容的操作入口和流程，确保能够完整准确地创建新的字典项。支持用户将字典中的数据以指定格式（如Excel）导出到本地存储。（4）启用、停用：系统提供对字典启用和停用的操作选项，用户能够根据实际需求灵活切换字典的状态。当字典被停用后，系统禁止在当前业务操作中使用该字典，但已有的历史数据不受影响。  三、库存管理数据中心  3.1查询库存数据：用户能够通过输入各种条件，如物资名称、仓库位置、库存数量范围、库存日期等，精准地获取所需的库存数据。  3.2导出库存数据：支持将查询到的库存数据以常见的格式（如Excel、CSV等）导出，方便用户进行离线的深入分析、数据共享或存档。 | 1 | 套 |
| 8 | **任务下发流转管理** | 一、任务列表管理  支持查看系统中所有的任务列表，包括待办任务、已发任务、已收任务、待审批、待办理、已办结等分类，并展示文件数量，方便用户快速浏览和查找需要处理的任务，用户从列表中选择一条记录，点击标题可进入任务办理详情页面，可直接对任务事件进行办理、抄清、审核以及流转等。  二、任务创建管理  支持新建各类任务类型，包括阅件、办件、通知、函件等，填写相关内容并提交至系统，进行后续的审批和流转。  三、任务下发  系统支持阅件、办件任务下发，通过平台填写任务名称，选择任务类型，上传相关材料,选择对应的任务接收单位，进行任务下发。对于任务接收单位，完成任务后进行任务处置反馈信息填报。  四、任务流程管理  支持对任务进行审批，由承办人拟办任务后呈送领导操作，领导可对此份任务进行审批、批示意见等，确保任务办理的合规性和准确性，审批通过后任务可继续流转或办理。支持用户可以在任务流转过程中选择撤回已发送的任务，即取消该任务的流转和处理。  五、任务详情查看  支持查看系统中的任务详情，包括任务内容、流转路径、审批意见等，方便了解任务的处理情况和历史记录。 | 1 | 套 |
| 9 | **项目管理** | 一、项目档案管理  项目档案管理支持项目、档案、文件等多维度进行查询。根据查询检索结果通过列表、卡片方式展示结果。通过项目、档案、文件层级进行管理、根据用户权限进行维护编辑项目、档案、文件基本属性实现信息的联动关联查看。  二、项目进度管理  项目进度管理实现对项目进行节点拆分，通过里程碑进行大小节点的管理跟进，对每个阶段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详细的录入记录管理，整体把控项目的建设情况，宏观调控项目的优先级，建设过程中的遇到的问题。  三、项目数据录入  项目数据录入模块具备录入、编辑修改各种档案数据以及完成档案文本与各种电子档案原件的挂接。可完成项目录入、案卷录入、文件录入等工作。录入方式支持人工单录、批量导入。针对固定目录或格式的文件定时扫描入库。所有录入的文件可以按项目、档案、文件等类型纬度分类管理查询。系统提供录入记录，实现录入操作留痕查询。  四、整理编目  整理编目应具备如下功能：实现未归档的文件、资料、图纸的管理、存储和预归档（分类组卷），并可为用户提供上述未归档文件的检索、查询和利用。支持系统其他功能如公文流转过程中产生的文件，可由办公人员或档案人员先录入到临时整编库中，到一定阶段由档案管理人员进行整理编目，编目后再由临时库转入正式的档案库中，供检索利用。整个编目过程将通过步骤条的方式实现人性化的操作、实现文件展示、分类、整理、编目、入库等步骤实现项目档案文件编目入库。实现临时文件、未归档文件的汇总、管理分类。  五、借阅管理  借阅管理功能实现可借阅的档案文件目录清单，相关系统用户可进行借阅申请、审批操作。系统支持续借、提前归还等功能。所有借阅操作将进行记录。  六、统计报表  档案管理人员可以打印和统计档案数据，并可以定义统计项和检索条件等。  七、管理设置  管理设置功能将对整个项目档案管理系统相关功能的进行设置管理，如设置档案的属性因子、档案字典、分类、存放等、支持借阅清单管理设置。  八、回收站  分类展示已被删除的项目档案文件，对于需要恢复的项目档案文件信息可以进行恢复操作。同时对彻底不需要的数据可以彻底删除，系统留存清册记录。  九、数据统计  可对系统内相关数据源进行自定义统计分析，生成多种图形报表类型包括，报表查看，根据设置的报表查看权限，查看有权限报表，且报表数据是实时更新统计，报表数据可导出excel。 | 1 | 套 |
| 1. **科研监测平台服务** | | | | |
| 1 | **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监测管理** | 一、分布区切换  用户可以根据不同的分布区查看和管理各自区域内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的查询、筛选、录入、删除和规制的统计信息、列表、监测数据。  二、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地图分布  系统支持用户查看展示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的分布点、分布点植株数量、分布示意图，并在地图上显示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分布情况。  三、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统计  按照保护等级统计当前分布区及其下辖分布区内的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数量、生长状况、生命环境因子、种群结构、生态学因子、威胁因子、生物学特性，森林病虫害感染趋势。统计结果支持联动展示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的统计图表和详细列表。  四、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列表  提供显示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的编号、中文名以及保护等级的信息列表展示，支持通过编号或中文名进行搜索定位。用户点击列表项可在地图上找到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的具体位置，位并关联显示其监测设备的位置，点击后可查看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的详细信息和监测设备详情。  五、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生物学特性  提供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的详细档案信息展示，支持按年月展示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的保护等级、分布区域、形态特征和保护利用价值等，通过移动端扫描二维码即可查看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档案。  六、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增删改查导出  提供对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进行新增、删除、编辑、查看和批量导出操作。支持对银杉和重点保护植物的监测设备进行添加和删除管理。  七、监测信息读写  银杉分布区生态环境监测体系保护区目前已建设完成，在保持原有数据代码信息的基础上，将其所监测的因子信息源无遗漏的通过读写接口的编程设计接入，将银杉分布区生态环境监测体系数据融入到该监测管理模块中。对接接入原有野生动植物监测网、生态环境功能监测网获取相关监测数据。 | 1 | 套 |
| 2 | **野生动物与珍稀濒危植物监测** | 一、野生动物监测  1.1设备监测地图：查看该保护区下的设备信息以及设备对应的监测信息。系统将自动在地图上标识其位置并呈现基本信息卡片，用户进而可深入查阅设备详情页面以获取详尽信息。  1.2监测信息：系统为用户提供了即时、直观的设备状态展示：首先，用户可以看到当前设备的最新监测数据，使其能够快速获取设备的实时状态和数据；其次，监测信息以气泡形式展示，并伴有加载动效，使得信息呈现更为生动。  1.3监测日历：系统根据红外相机类型提供了不同的展示方式：对于在线红外相机，系统会播放实时监测视频，使用户能够即时查看当前情况；而对于插卡红外相机，则播放最新监测的视频或者图片。区别化的展示方式能够根据不同设备类型满足用户的实时监测需求，同时确保用户能够获得最新的监测数据。  1.4物种监测统计：系统提供了以下关键信息展示：首先，展示不同物种的抓拍次数统计，使用户能够了解各个物种在监测过程中的出现频率；其次，针对一级抓拍，系统还展示了对应的精品率，帮助用户评估抓拍图片的质量。统计信息帮助用户深入了解监测数据，以及物种出现的情况和监测质量。  1.5监测信息列表：系统提供了以下功能：首先，通过抓拍时间、抓拍物种、抓拍相机以及品质等信息展示监测数据，使用户能够快速了解监测情况；其次，用户可以点击列表中的项，系统将在新标签页中打开监测信息的详情页面，进一步查看详细信息。  1.6数据接口管理：保护区已采购插卡红外相机80台，通过巡护员定期取出相机内存储的数据上传到系统。其次配备的网络模块，支持4G或5G红外相机可通过运营商4G或5G无线网络进行实时数据传输到分析接口。通过数据接口管理获取监测回传的红外抓怕数据。对接接入原有野生动植物监测网获取相关监测数据。  1.7监测数据管理：支持通过标注工具对监测照片进行人工标注，标注信息包含：生境特点、动物数量、动物外貌特征、动物种类、动物全部（或局部）体位信息。  1.8 AI识别标注：AI识别，判别红外相机监测数据记录的物种，根据AI智能识别动物名称、有效数据视频和图片，无效数据视频和图片，并自动分类上传至监测数据管理模块，无效数据进入回收站。  二、珍稀濒危植物监测  2.1物种列表：提供植物的木本子集、群落结构基本信息展示，如植物物种群落特点、物种视频和图片实时更新画面、物种名称、保护等级、濒危等级和物种标记。  2.2物候数据详情展示：木本子集主要记录了芽开放期、展叶期、开花始期、开花盛期、果实或者种子成熟期、叶秋季变色期和落叶期等物候信息（图片信息、日期信息），同时辅助记录小雨、中雨、大雨、阴、晴、雾期、小雪、中雪、霜冻等气候信息因子。  2.3物候数据信息操作：提供木本子集、群落结构信息新增和编辑，支持完善或修改植物物种数据以及执行删除物种的操作。  2.4生态环境因子监测：系统为用户提供了即时、直观的设备状态展示：首先，用户可以看到当前设备的最新监测数据，使其能够快速获取设备的实时状态和数据；其次，监测信息以气泡形式展示，并伴有加载动效，使得信息呈现更为生动。  2.5数据接口管理：保护区布设了5台高清监测摄像机，可对这些物种的物候、生态环境、生物学特性及有害生物等因子进行定期数据采集，监测数据通过网络传输系统汇总至保护区数据管理中心。并且支持巡护员定期取出相机内存储的数据上传到系统。对接接人原有野生动植物监测网、生态环境功能监测网获取相关监测数据。 | 1 | 套 |
| 3 | **生物多样性** | 一、物种分布地图  1.1分布地图切换：支持对分布地图切换功能，使用户能够根据不同的生物类型展示相关信息。  1.2动物资源分布：动物资源模块支持按照时间轴、物种类型进行筛选，物种类型可以支持按照物种分布图、密度分布图、公里网格图等三个图层进行展示。按照物种分布图展示，可以直观反应保护区各类动物的分布位置，结合保护区的地理环境，对物种习性的研究提供数据支撑。  1.3植物资源分布：植物资源模块支持按照植物类型进行单选或复选，支持按照热力图形式显示植物类型分布。  二、本底资源  2.1物种名录：将自然保护区内的物种按照动物界、植物界、微生物界分类管理，动物界按动物标准名录“界、门、纲、目、科、属、种” 等进行分类建样本资源，实现保护区内动植物本底资源的有效管理。  2.2信息查询：支持动、植、微生物等物种类型，通过物种类别、种类、属性、动物标准名录“界、门、纲、目、科、属、种”等信息、物种关键字、物种录入日期等方式的筛选，展现相应的物种的信息查询。  2.3本底资源统计：根据生物学分类树，系统对物种数量进行统计，并支持点击筛选物种列表。统计内容包括旗舰物种和常见物种的数量、保护动物和濒危动物的等级分类数量、保护植物和濒危植物的等级分类数量。  2.4物种列表：提供物种的基本信息展示，如物种视频和照片、物种名称、保护等级、濒危等级和物种标记。  2.5物种详情记录：（1）提供详细的物种信息页面，包含物种的基本信息（植株全貌、名称、学名、类型、分布区域、简介、保护和濒危等级等）。 （2）发现明细地图展示审核通过的发现明细，可以根据上报源类型统计发现明细数量，并支持分布区切换和年月筛选。 （3）发现明细记录页面展示审核通过的发现明细查询、统计和列表详情。 （4）物种样本库部分展示该物种的相关样本列表，包括样本查询、样本统计、样本列表和样本删除功能。  2.6物种操作：通过在平台内新增物种，将物种信息包括中文名、拉丁名、所属“界、门、纲、目、科、属、种”、物种分布信息、物种保护级别、物种图片等进行系统编辑，实现物种信息入库。 提供物种信息新增和编辑，支持完善或修改物种数据以及执行删除物种的操作。  三、数据统计  3.1分布区切换：用户可以根据不同的分布区查看该分布区及其下辖区域的发现明细数据统计表和统计图，直观了解各分布区间的生物多样性发现情况。  3.2按分布区统计：系统可以根据自然月或自然年的时间周期，通过数据统计表和数据统计图的形式展示本分布区及其下辖分布区的发现明细数据，包括发现的动植物物种数量、类型、植株全貌、名称、学名、分布区域、简介、保护和濒危等级等，并支持将统计结果导出为表格或图表文件。  3.3按时间统计：针对单个分布区，系统可按自然年为单位，统计并展示各月份内发现明细数据的变化情况并支持数据导出功能。  3.4按物种标记统计：用户可根据自然月或自然年的时间范围，对旗舰物种和常见物种的发现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系统将通过数据表和图表形式展示这类物种在指定时间内的发现明细数据，支持数据导出。  3.5按上报源类型统计：支持根据上报源类型进行发现明细的统计分析，按自然月或自然年的时间周期，通过数据表和统计图展示不同上报源所带来的发现明细数据量，支持数据导出功能。  四、地图分析  4.1分布区切换：用户可以根据不同物种生物学特征、生态因子属性、威胁因子等分布区切换展示地图分析和分屏对比分析，以便于观察和比较不同分布区内的发现明细分布情况。  4.2年月筛选：系统允许用户根据选定的年月展示地图分析和分屏对比分析，系统默认显示当前年份和月份的数据。  4.3地图类型切换：用户可以根据需求选择不同的地图类型进行分析，默认启用的是聚合图。在切换到网格图时，系统支持用户自定义网格大小，可供选择的网格参数包括1km\*1km至5km\*5km，当用户再次切换到其他地图类型时，之前的网格设置会被清除。  4.4地图分析项切换：用户可以选择不同的地图分析项，如物种类型、生物学特征、生态因子属性、威胁因子、生长状况、物种标记（如旗舰物种、常见物种等）、上报源类型等，以不同属性为基础进行地图分析和分屏对比分析。  4.5地图分析：根据用户选定的分布区、年月、地图类型和地图分析项，系统会在地图上展示该分布区内审核通过的发现明细，网格图用于展示网格区域内的发现明细覆盖率。  4.6分屏对比：用户可以根据分布区、地图类型和地图分析项，在分屏地图上对比展示同一分布区内不同月份审核通过的发现明细分布变化。分屏地图同样会展示网格覆盖率，方便用户对比分析不同时间段内的分布变化。系统支持联动操作，用户在左侧地图上的操作（如放大、缩小、移动等）将实时反映在右侧地图上。 | 1 | 套 |
| 4 | **科研活动管理** | 一、科研团队  1.1选择分类：选择团队的分类可以帮助你快速筛选出相关团队。（其他、综合研究环境科学、多种服务、基础研究、技术开发）  1.2选择属性：属性有助于进一步细化团队信息。（科研院（所）、组织团体或协会、学者、事业单位、政府机关、大学院校、非标准标本馆、标准标本馆）  1.3团队搜索：基于团队的名称、代号或其他信息进行搜索。  1.4责任人搜索：根据责任人的姓名或职务进行搜索  1.5团队荣誉：列出团队所获得的荣誉或奖项  1.6团队规模：描述团队的规模，包括成员数量和组织结构（项目经理、研究员、技术支持人员等）。  1.7以往项目：记录团队参与或主办的以往项目。（项目名称、项目时间、项目成果）。  二、研究课题  2.1时间筛选：提供时间范围选择功能，可以筛选出特定时间段内的科研课题。  2.2负责团体：根据研究成果标题、团队或负责人的信息筛选相关科研课题。  2.3课题类别：按照课题的分类进行筛选（其他、企事业级、校级、纵向课题、横向课题、厅级、省部级、国家级）。  2.4课题状态：筛选课题的状态来查看其进展（结题、在研、开题、立项、申报）  2.5课题名称：根据课题名称进行搜索。  2.6统计报表：时间统计: 课题开始和结束时间的统计，可以用时间线图或甘特图展示。状态统计: 不同状态课题的分布情况，可以用饼图或条形图展示。  三、科研成果  3.1科研成果统计：系统支持管理和统计科研团队在保护内科研的论文、专利、标准、鉴定科技成果、软著、其他数据统计。  3.2科研成果列表：展示科研成果的基本信息包括：成果标题、成果日期、所属课题、负责团队、成果概述。  3.3科研成果详情：展示科研成果的具体信息，以及相关成果附件。 | 1 | 套 |
| 1. **巡护管理平台** | | | | |
| 1 | **生态巡护管理端** | 一、常规地图操作  具有全域和全员显示功能，其他常规功能包括：比例尺、地图放大与缩小、测距、角度测量、标记、坐标转换、清除、图层管理功能。  二、巡护管理  显示系统人员列表、人员层级、当前在线人员、人员信息卡、巡护轨迹、消息通知、当前位置、当前/最后一次在线时间、当前电量、当前信号等信息。  三、人员列表  显示当前实时在线人数和系统总人数，各子站点的在线人数和巡护总人数，下拉子站点可查看人员列表、离/在线状态、巡护员手机电量和网络状态、发送消息等。  四、个人详细信息  展示巡护员的基本信息（包括用户头像、姓名、所属管理站点、联系方式、所属巡检点组、所属驻点组、手机品牌、手机型号、安卓版本、APP版本、轨迹条数、里程数、采集数等信息）。  五、定位轨迹  按日期查看人员的当前定位轨迹和历史轨迹，可播放轨迹，导出轨迹数据。  六、巡护统计  按站点、时间统计巡护员上线人数占比、新增采集数占比、新增轨迹数占比、巡护有效里程数、满勤数达标率、新增里程占比、采集标兵、里程标兵、拍摄标兵、巡护采集类型占比数。  七、采集管理  在“采集列表中”，实时接收移动端上报的采集事件，可查看事件上报的图片、视频，可查询预览，单个导出某个事件，定位事件发生位置，了解事件现状。支持事件导出。  八、采集图鉴  按站点、时间、类型展示移动端上报的有图片、视频的采集事件，可下载、查看上报的图片、视频。  九、720全景  在地图上展示当前系统全景点，可查看、编辑全景点拍摄的全景图，展示最新拍摄的全景图及统计全景点拍摄全景图的点赞数、浏览数、全景点数、拍摄张数、全景数量，全景图浏览排行榜。  十、报警管理  实时接收移动端的报警信息，可以分类查询、查看报警情况、处理、导出报警信息、定位报警发生位置，了解报警情况；支持短信通知，添加接收护林员实时报警信息的人员，以短信形式通知。  十一、通知公告  用于新增、编辑下发到移动端的通知公告。  十二、考勤管理  用于新增考勤组，设定每天出勤天数、有效巡检范围、每天巡护里程距离、需打卡巡检点、是否驻点考勤、有效考勤条件等，可编辑、关联考勤组和打卡组。设定用户或用户组的打卡点组和驻点组，有地图上选点方式和坐标输入两种方式。  十三、请假管理  审批巡护员申请的请假状态，请假数据自动计入考勤统计。在请假管理界面，可按站点/人员、类型、时间、状态，查询请假数据，处理巡护员发送的请假申请。  十四、统计报表  采集报表：统计各区域巡护员上报采集事件数据，包括人员采集和站点采集，可按年、月查询；报警报表：统计各区域巡护员上报的报警数据，包括人员报警和站点报警，可按年、月查询；考勤报表：对所有区域巡护员每月的出勤情况及巡护站考勤天数进行统计，根据考勤管理中设定的规则生成考勤报表，并统计出勤率，记录事假、病假、调休、休息等；打卡报表：对各区域巡护员每月的打卡情况进行统计，按月统计方式生成打卡报表；里程报表：对所有的人员及站点进行月有效里程统计和年有效里程统计，以报表和图表形式显示；登录报表：对站点所有巡护员每月/年的在线天数情况及巡护站每月/年巡护员在线总天数情况进行统计。  十五、系统管理  对系统用户进行管理，包括查询、添加、修改、删除和导出，系统分为移动端用户、WEB端管理员用户，APP用户只能登录移动端，WEB端管理员根据权限使用部分系统功能和数据，管理员负责新增、修改、删除用户。 | 1 | 套 |
| 2 | **生态巡护APP端** | 一、常规地图操作  地图基础操作包括放大、缩小、平移、定位和跟随、罗盘和地图图层控制（包括地图切换和地图设置两部分，地图切换可切换：高德地图、高德卫星图、天地图、天地卫星图，地图设置可设置巡检点和网格分布区等图斑是否在地图上叠加显示）。  二、新建采集  可对各类事件进行无纸化、智能化数据上报，支持现场照片和视频上报，表格填写，并实时回传上报，照片视频与位置信息绑定，GPS上报点、线、面数据，或地图手动标绘进行点线面数据上报，现场进行属性信息的填写，并进行关联对应，支持多种类型事件上报，如巡护采集、红外相机、发现动物、发现植物、病虫害、核查管理、定点监测、科普宣教等。  三、新建报警  快捷报警功能，包括报警时间、人员、位置，报警类别等信息，其中报警时间、人员、经纬度信息自动加载，只需在四种常见报警类型中选择一种即可完成报警。  四、动物识别  连网状态下支持从手机相册或即时拍摄的照片实时进行动物识别，提供三个可能性最高的识别动物名称、置信度信息等，支持查看已识别过的动物信息。  五、植物识别  连网状态下支持从手机相册或即时拍摄的照片实时进行植物识别，提供三个可能性最高的识别植物名称、置信度信息等，支持查看已识别过的植物信息。  六、全景采集  提供基于APP与全景设备的热点链接操作全景设备进行 720° 的全景照片采集，并在APP端合成全景图，同时自动获取记录全景图的采集位置，提供全景设备的镜头预览、采集后的全景图编辑、查看等功能，支持离线模式下的全景采集。  七、月度报告  直观展示巡护员个人的巡护天数（有效巡护、本月巡护）、巡护里程（有效巡护里程、本月巡护里程）、事件报警上报数（报警数、采集数）、轨迹数，可查询往月报告。  八、通知消息  可接收WEB中心管理端推送的系统通知、即时消息的查看回复功能。  九、请假审核  支持因个人情况不能正常出勤可以提交请假申请，用户根据需要选择请假的类型，填写表单信息，包括起止时间、原因、具体类型等信息，请假需要经过web管理员的审批，审批通过才纳入考勤的计算中，不然算缺勤处理，提供查看报备的详情，包括报备类型、起止时间、原因等信息，管理员审批状态以及审批备注，方便掌握报备的具体信息。  十、传输列表  包括传输列表和已完成列表，可断点续传，每5分钟自动检测需要上传的数据，可暂停下载。  十一、开始巡护  实时记录巡护人员的巡护轨迹，点击停止巡护时，统计巡护时长和里程并上传轨迹数据。  十二、采集  管理查看个人所有采集的事件记录，包括事件的上传情况，自动标示未上传的事件，当手机连上网络就会自动上传事件数据，可查看巡护员所上报事件的具体详情，包括图片、视频、采集的数据类型、时间、位置等信息，支持在地图上定位事件上报点。  十三、轨迹  可查询历史轨迹，巡检人员可以在移动端查询自己的轨迹路径，及时了解自己的行走路线，实现月轨迹日历提示，支持选择不同月份，月轨迹记录数据可以从云端服务器获取。  十四、报警  支持用户快速查看个人所有的报警历史记录，包括报警时间、报警类型、报警位置及处理状态。  十五、设置  主要包括字体设置、坐标系设置、离线地图下载、关于APP、意见反馈、检查更新、清理缓存、退出登录等。 | 1 | 套 |
| 3 | **无人机信息端** | 无人机信息端口预留，无论是深入了解无人机和飞手的实时状态及工作历史，精准跟踪飞行记录和巡航任务的执行情况，还是精细管理航线的规划与调整，致力于为生态巡航相关的管理和决策提供坚实有力的支持，显著提升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 | 1 | 套 |
| 1. **灾害防控平台服务** | | | | |
| 1 | **灾害事件管理** | 一、灾害事件地图  支持将各类灾害数据信息在地图分布展示。分布区的灾害事件数据统计和灾害事件日历视图。  二、灾害事件管理  系统支持用户对已存在的灾害事件的各项基本信息（如名称、位置、类型、状态、描述信息等）进行修改，以确保资源数据的时效性和准确性。  三、灾害类型统计  提供各类别灾害在指定条件下的数据统计的系统展示，同时计算其在总量中的占比，并在地图上突出显示选定事件类型的位置。  四、灾害事件详情  在灾害事件详情页面中，系统以丰富的数据和多媒体形式详尽展现了灾害事件的具体情况：地理位置信息、灾害事件信息、灾害事件处置信息。 | 1 | 套 |
| 2 | **自然资源防灾减灾管理** | 一、防火一张图  1.1历史火灾：（1）火灾统计，提供根据系统上线以来的时间跨度进行火灾事件的时间序列统计。（2）火灾数据统计，支持对系统内已发生的火情进行统计分析。使用饼状图显示火灾的等级分布，可能包括以下等级：一般火情、一般森林火灾、较大森林火灾、重大森林火灾、特别重大森林火灾。  1.2火情状态统计：(1)火情状态统计，火情状态包括待接警、待核实、处置中、已处置等状态。提供系统内所有火情的数量，以及各个状态下的火情数量统计展示。(2)分布区状态统计，提供对下级分布区进行统计，并展示排名前五的分布区火情数量。  1.3视频监控管理：(1)视频展示，提供在系统启动或者用户进入视频展示页面时，默认展示四个视频设备的实时画面，以四分屏的方式呈现。(2)视频源调整，用户可以根据分布区展示分布区内视频设备列表。支持从列表中选择视频设备，将其实时画面替换到当前展示的四分屏视频中，最多支持展示四个视频源。(3)视频全屏，用户可以点击单个视频画面，将其放大并全屏展示，以便更清晰地观看单个视频画面。  1.4防火资源展示：(1)资源列表展示，按照防火资源的不同类别和层级结构，动态展示各个层级下的资源详细清单及其对应的数量信息。(2)资源上图，支持用户点击资源清单中的某一项资源时，系统会在电子地图上精确标注出该资源的位置，并以图标形式显示其分布情况。  二、预警监测  2.1报警信息：(1)当日火情，用于集中呈现当天系统内收集到的所有火情信息，支持按照设备自动预警和人工手动上报两种方式分别进行统计和明细记录展示，支持远程语音喊话功能的程序软件接口，便于工作人员及时了解最新的火情态势。(2)火情列表，提供火情报警列表显示，支持按照火情状态（全部、待接警、待核实、处置中、已处置）进行分类统计和展示，支持切换是否显示火情专题地图，同时支持查看更多报警记录以及提供根据火情来源和具体来源名称的统计查询。(3)手动火情记录，提供主动添加新发现的火情报告，支持在系统中上报火情以及通过电话接警录入火情信息。(4)火情详情，提供了火情详细内容：①包括原始报警信息、火场周边环境信息、多媒体证据材料（火情图片、视频、音频）、实时火场视频监控画面，以及与该火情相关的任务分配和处置进度信息。②允许查看火情的确切地理位置，并能显示附近的其他火情点，有利于整体火情形势的判断和联防联动。③提供了一系列火情处置的操作功能，如接警确认、下发灭火任务、火点位置校正、确认火情真实性、标记为误报、记录重复火情以及模拟应急演练等功能。  2.2视频监控：(1)设备列表，按照不同的分布区级别组织视频监控设备列表，每个设备条目包括监控名称及在线/离线状态，便于快速查看和管理。用户可以根据设备的在线状态（全部、在线、离线）进行筛选，并可通过直接输入监控名称检索所需监控设备。(2)监控墙，①实时监控画面展示：监控墙能实时播放多个监控摄像头的画面，形成一个综合监控界面，确保操作人员能够同时观测多个监控点的实时动态。②自定义展示设置：用户可以根据需求自行配置要在监控墙上显示的监控画面，自由组合不同的监控源。③灵活布局与轮巡：监控墙支持自定义布局，包括单宫格（即全屏显示一个摄像头）、四宫格和九宫格等形式，可按需调整。此外，还支持监控轮巡功能，预设监控画面顺序并自动切换。用户可以保存自己设定的布局样式，并设定某一布局为默认展示格式。(3)火情监测日历，提供以日历形式呈现每日火情预报的数量。支持按照分布区对火情报警数量进行统计，支持查看选定日期的火情报警详细列表。  2.3接口信息管理：对接森林防火监测网、预留无人机监测预警信息反馈。  三、指挥调度  3.1调度统计：系统整合了调度统计的核心职能，主要包括对调度会议召开次数、火情调度处理总数以及应急演练总次数等重要运营数据的自动化统计与记录。系统支持按照时间轴（如年、月、日等）、分布区域、责任人姓名以及具体的调度事件名称等多重维度进行精细化查询与筛选，方便用户快速获取所需调度统计信息。  3.2调度资源：系统详细记录并实时更新分布区内管护员的在线人数和总人数。此外，系统还对各类防火相关的监控设备和监测设施进行了精细化统计，包括防火监控、卡口监控在内的各类监控设备的在线数量与总数量统计。  3.3火情列表：系统专门针对火情事件管理，按照火情处置阶段，将火情事件智能分类为“全部火情”、“处置中火情”和“已处置火情”三大类别，并以直观的列表形式呈现各类火情的数量，支持用户滚动查询。  3.4调度中心：(1)火情信息，针对经过核实确认为真实火情事件的案例，当用户进入火情调度页面时，系统会重点展示该火情的详细信息，以便于指挥决策和资源调度。(2)火场气象，系统自动触发火情定位功能，快速锁定火源具体地理位置，并智能关联周边已建的各类温度监测设备、气象监测设施等辅助资源，同步实时抓取这些设备采集的最新数据。系统将获取的数据进行整合分析，生成可视化的图表，展示火情发生前后相关环境参数（如温度、风速、湿度等）随时间变化的趋势。(3)指挥信息，系统提供火情指挥信息快速构建功能，用户可迅速设置总指挥、前线指挥和后方指挥角色，并对火情级别进行初步判断，从特别重大森林火灾至一般火情均可选择，系统将根据判断结果调用匹配的应急预案。(4)调度简报，系统具备火情调度简报实时更新功能，简洁展示火情进展和调度指令，含括时间戳、火情阶段及对应调度措施。用户可在调度过程中即时维护简报，并支持简报内容的下载备份。此外，简报界面可展开或折叠。(5)视频监控，系统整合了火场周边的多路实时监控视频源，实现画面一键切换与自定义布局调整功能。支持灵活切换不同角度的监控画面，获取火场周边态势；同时支持多种画面布局模式，可根据实际需求自由切换单屏、多分屏视图，以便于对比分析不同区域火势状况。此外，系统还提供监控墙模式，可将所有监控视频集中展现，形成监控画面合成显示。(6)防火资源，系统提供数据分析和可视化功能，支持分析并展示火场周边的各类扑火资源分布情况。用户可以根据火情实际情况，自定义设定搜索查询半径，系统将自动检索并呈现指定范围内所有的扑火相关资源，包括但不限于防火监控设备的位置与状态、消防基础设施的部署、以及可用扑火救援人员的数量与位置信息。此外系统支持开启或隐藏扑火资源的专题地图层。  四、灾后档案  4.1火情档案：(1)火情地图，系统拥有完善的火情记录管理功能，可展示已发生的火情事件。用户可根据实际需求，通过时间顺序、行政区划或分布区范围等多个维度进行火情记录的检索查询。  (2)火情记录：系统深度整合了火情全过程的所有关键数据，并兼顾后期维护更新，形成了完整详实的火情资料库。  4.2火灾档案：(1)火灾地图，直观呈现历史火灾的发生分布情况。  (2)火灾记录：火灾记录具备以下核心功能：①精细化检索；②火情日历查询；③记录管理。  (3)火灾档案详情：火灾档案全面整合了从报警到处置完成全过程的所有关键数据及其后续维护信息。 | 1 | 套 |
| 3 | **有害生物监测管理** | 一、监测信息  系统提供最新的抓拍监测图片展示，用户能够即时观察到最新的监测情况。  二、监测日历  系统支持用户通过点击日历来查看不同日期的监测信息。用户可以选择特定日期，系统将显示该日期的监测数据，帮助用户了解设备在不同日期的监测情况。  三、虫情分布  系统提供了虫情类型的疑似分布图情况展示，使用户能够了解不同虫情类型在监测区域内的分布情况。  四、监测信息列表  系统提供了全面的监测数据展示和查看：用户可以在列表中查看设备名称、监测虫种、拍摄时间以及监测数量等关键信息，从而快速了解监测情况。同时，用户可以点击列表中的项，系统将在新标签页中打开监测信息详情页面，允许用户深入查看具体的监测信息和相关的报警信息。  五、监测信息读写接口  在森林病虫害监测过程中，采用无人机巡航的方式，对保护区境内森林资源的虫情情况进行巡航监测取景，其所采集的信息数据必须无差别的在系统上读写和存储。 | 1 | 套 |
| 4 | **人类活动监测** | 一、视频监控管理  1.1视频监控列表：系统提供了视频列表展示用户可以在视频墙上查看视频列表，并根据需要自定义视频墙的内容，以展示所需的视频。  1.2视频展示：提供在系统启动或者用户进入视频展示页面时，默认展示四个视频设备的实时画面，以四分屏的方式呈现。  1.3视频源调整：用户可以根据责任区展示责任区内视频设备列表。支持从列表中选择视频设备，将其实时画面替换到当前展示的四分屏视频中，最多支持展示四个视频源。  1.4视频全屏：用户可以点击单个视频画面，将其放大并全屏展示，以便更清晰地观看单个视频画面。  二、监控卡口管理  2.1卡口监测：支持通过监控摄像头等设备对保护区内的人员活动进行实时监测，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警并进行处理。  2.2权限判别：支持对进出保护区的人员和车辆进行权限验证，确认其是否具有通行资格。系统可以根据设定的规则，对不同身份的人员和车辆进行识别和权限判别。  2.3通行权限设置：支持为相关人员设置通行权限，可以根据需要设置不同级别的权限，包括进出时间、进出地点等限制，确保只有授权人员和车辆能够进出保护区。  2.4白名单/黑名单管理：支持维护白名单和黑名单，白名单中的人员和车辆享有通行权，而黑名单中的人员和车辆则被禁止通行。系统会自动识别并作出相应处理。  2.5快速取证：支持在发生违法行为时，系统能够记录相关信息并生成证据，包括照片、视频等，为执法部门提供有效的取证材料，加大对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  2.6车辆监测管理：支持对进出保护区的车辆进行监测管理，包括车牌识别、车辆信息记录等，确保车辆进出安全有序。 | 1 | 套 |
| 1. **科普宣教平台服务** | | | | |
| 1 | **网站首页设计** | 一、网站首页信息浏览  浏览当前保护区的网站首页信息  二、增加内容  支持添加新的网站首页内容，包括概述、组织机构、领导风采、历史发展等方面的信息。  三、删除内容  支持删除已有的网站首页内容，例如删除过时或不再需要的信息。  四、修改内容  支持对现有的网站首页内容进行修改，更新保护区的最新情况。  五、保存修改  支持对网站首页内容进行编辑后，需要保存修改，以更新到系统中。 | 1 | 套 |
| 2 | **物种影像库模块设计** | 一、浏览内容  支持浏览当前的影像集景，包括主页、视频集景和图片集景。  二、增加内容  支持添加新的影像集景，包括主页内容、视频集景和图片集景。对于视频集景，需要提供视频链接和相关信息；对于图片集景，需要上传图片并提供相关信息。  三、删除内容  支持删除已有的影像集景，例如删除过时或不再需要的内容。  四、修改内容  支持对现有的影像集景进行修改，更新内容或调整布局。  五、保存修改  支持对内容进行编辑后，需要保存修改，以更新到系统中。 | 1 | 套 |
| 3 | **物种百科全书模块设计** | 一、动物百科书  支持根据动物等各类物种的名称、别名、保护等级、物种名录类型、分布区域、生活习性等科普知识的图片和文字的介绍。支持对相关信息的增删改查。  二、植物百科书  支持根据植物等各类物种的名称、别名、保护等级、物种名录类型、分布区域、生活习性等科普知识的图片和文字的介绍，支持对相关信息的增删改查。 | 1 | 套 |
| 4 | **资讯动态模块设计** | 一、浏览资讯动态内容  浏览当前资讯中心、行业动态、政务公开等内容。  二、增加资讯动态内容  支持添加新的资讯、行业动态或政务公开信息，包括标题、内容、发布时间等信息。  三、删除资讯动态内容  支持删除已有的资讯、动态或公开信息，例如删除过时或不再需要的信息。  四、修改资讯动态内容  支持对现有的内容进行修改，更新最新的资讯、动态或公开信息。  五、保存修改资讯动态  支持对内容进行编辑后，需要保存修改，以更新到系统中。 | 1 | 套 |
| 5 | **政策制度模块设计** | 一、浏览政策制度内容  浏览当前政策文件、制度文件等对外公开内容。  二、增加政策制度文件  支持添加新的政策文件、制度文件，包括标题、内容、发布时间等信息。  三、删除政策制度文件  支持删除已有的政策文件、制度文件，例如删除过时或不再需要的文件。  四、修改内容  支持对现有的内容进行修改，更新政策文件、制度文件。  五、保存修改  支持对内容进行编辑后，需要保存修改，以更新到系统中。 | 1 | 套 |
| 6 | **公众参与模块设计** | 公众参与中包括社区共建活动、研学实践活动、生态旅游路线。支持对以上内容进行新增、删除、编辑等管理功能。 | 1 | 套 |
| 7 | **访客中心模块设计** | 建立预约参观平台，实现参访网上预约、公众号或其它新媒体预约。对到访人员进行统计，系统提供相应管理方案。访客可线上选择路线，参观方式，介绍人及其它配套服务等。对访客人员、时间、事由、访问对接人等信息进行登记、查询和统计。 | 1 | 套 |
| 8 | **微信公众号对接** | 通过微信公众号，提供保护区信息发布、信息公开、政策法规、资源展示、科研合作、科普教育、互动交流、生态旅游信息服务。 | 1 | 套 |
| **第二部分：软件配套服务** | | | | |
| **一、云数据中心信创资源配套服务** | | | | |
| 1 | 国产化数据库服务 | 1.服务配套产品需符合信创产品名录；2.支持coordinate节点，集群无惧断电，秒级故障切换；3.兼容包括DPI、OCI、OO4O、OCCI、OOPI、OTL、QT、Pro\*C、Python3、PHP、Perl、django、sqlalchemy、JDBC、hibernate、.NET DATA PROVIDER、EFDmProvider、EFCore、NHibernate、DDEX、ODBC等多种数据库开发接口与框架。 | 1 | 套 |
| 2 | 国产化中间件服务 | 1.服务配套产品需符合信创产品名录；2.数据传输支持国家商用密码算法和支持国家SSL VPN协议，实现了SM2、SM3、SM4密码算法;3.基于Netty实现文件不间断传输和断点续传，充分利用网络带宽，实现服务器与消费者收发文件，传输性能臻于网络带宽极致。 | 1 | 套 |
| **二、监控指挥中心升级改造技术服务** | | | | |
| 1 | 基础设施升级改造技术服务 | 对监控指挥中心外部区域进行升级改造，具体技术服务内容及要求如下： 一、拆除清理：包含散水处陶瓷地砖24.71㎡，生锈金属屋面及门头（不含厕所）204.1㎡； 二、基础结构优化：铝复合板屋面（不含厕所）161.12㎡、屋面水槽36m、PVC排水管（DN100）20.56m、PVC雨水斗（150）4个、招牌钢结构42.98㎡、招牌面板52.21㎡、台阶块料（楼地面室外散水处）36.6m； 三、门头装饰：新增PVC字2519cm； 四、以上服务实施中所需的各类安全保障物料由供应商自行提供。 | 1 | 项 |
| 2 | 监控数据集中存储服务 | 一、要求基于视频国标技术，在监控指挥中心提供前端视频监控实时视频流存储服务，实现接入监控视频全天24小时存储，具体服务参数及要求如下：  1、支持≥16路H.264、H.265格式高清码流接入。  2、▲支持最大接入带宽≥256Mbps，最大存储带宽≥256Mbps，最大转发带宽≥256Mbps，支持≥4通道输出，包括HDMI1、HDMI2、VGA1、VGA2，各输出口均支持显示系统主菜单，且每路均可分别进行预览、回放、配置等操作。  3、可设置输出分辨率为1024×768/60Hz、1280×720/60Hz、1280×1024/60Hz、1600×1200/60Hz、1920×1080/60Hz、2560×1440/60Hz、4K(3840×2160)/30Hz选项，可自适应显示器的最佳分辨率进行图像显示。  4、可同时解码输出≥16路2MP、H.265编码、25fps、1920×1080格式的视频图像。  5、▲支持≥4路视频流人脸识别，支持≥16路图片流人脸识别，采用单人戴口罩正脸依次循环通行进行试验，试验人员数量不小于5人，通过速度不小于1m/s，人员通过间隔时间不大于1s，戴口罩人脸检出率不低于99%，人脸正对相机、人脸无遮挡等干扰情况，人脸识别准确率≥99%。  6、支持用户名与IP地址或MAC地址绑定，绑定后只允许固定IP或MAC地址的固定用户名在固定PC端进行登录操作。  7、安全日志支持通过日志服务器进行双备份，日志传输过程支持TLS协议传输加密。  8、▲支持音频设备与视频设备独立管理，支持网络拾音器的接入、校时，最大支持≥16路音频设备管理，支持音视频动态调整组合分配功能，可将任一路音频与任一路视频组合成复合流编码。  9、支持目标抓拍、比对报警，支持以图搜图、按姓名检索、按属性检索，支持≥16个名单库，总库容≥5万张。  10、▲支持报警事件、异常事件计数提醒功能，以图标形式在监控界面上提醒用户，异常事件包括硬盘满、硬盘错误、网络断开、IP 冲突、非法访问、视频信号丢失、录像/抓图异常、IP通道冲突、热备异常、子码流分辨率/码率超限、配件板异常、硬盘高温异常、硬盘低温异常、硬盘坏块异常、硬盘撞击异常、硬盘严重故障异常、无码流异常等。  11、支持本地预览权限的配置，设置权限后的通道只有登录后才会出现预览画面，支持远程预览加密，只有输入密钥才能解开视频，支持码流AES加密设置。  12、支持自动维护功能，可根据设置时间点启用系统自动维护流程，包括自检、重启、取流、录像、恢复系统运行。  13、存储服务容量≥6T\*2，转速≥5400RPM,缓冲区≥256MB\*2。  二、在监控指挥中心提供前端视频触发重点事件数据存储服务，具体服务参数及要求如下：  1、支持≥16存储模块，支持RAID即建即用，支持逻辑卷的动态在线扩展。  2、支持存储模块检测及修复，供存储模块使用前的预检技术，能做到未使用先预防；提供存储模块使用中的巡检技术，能做到及时报警；提供存储模块故障后的修复技术和复活技术，能提高存储模块使用效率。  3、支持RAID 0、1、3、5、6、10、50、VRAID多种RAID模式，以及全局热备和局部热备，多重数据安全保护。  4、支持系统关键信息在系统空间和存储模块中进行同步实时备份。  5、支持卷克隆，当RAID不可用时，只要存储模块可读，即可通过卷克隆技术恢复数据。  6、支持SADP协议，可自动搜索局域网内在线存储。  7、支持通过SNMP与主流网管系统的对接，支持多存储模块集中管理。  8、支持逻辑卷管理，支持NAS卷、iSCSI卷。  9、支持日志下载，U盘自动下载或者登陆网页本地保存。  10、提供基于RAID的写一次读多次数据防篡改技术，数据一旦写入WORM空间，将不能被删除或者更改，确保数据的真实性。  11、存储服务容量≥6T\*8，转速≥7200RPM,缓冲区≥256MB\*8。  三、提供监控指挥中心用电安全升级服务，以保障日常稳定用电，做到主动用电管理，展示整体用电状态，具体服务参数及要求如下：  1、可控电源不少于8路，兼容中规、美规、欧规插座；  ▲2、不可控制电源：前面板带不少于4路直通多功能电源插口；  3、机器面板自带不少于一个飞梭控制旋钮，配合显示屏可做保存调用模式、中文、英文语言选择、级联开关设置、波特率选择、ID选择、初始化设定、电压校准、过压欠压设置、保护开关或自动设置、时间设置、上电自启设置、定时开关设置、通道开关机延时设置、软件版本、端口、设备名称查看、IP设置；  4、单路额定输出电流：30A ；  ▲5、USB 电源：前面板带不少于2 路 USB 端口，可输出 5V 直流供工作灯用以及手机、平板充电；  6、模式调取、模式保存（可保存不少于8种模式供用户调用）、当前电压、时序器开关机、单路状态显示开启为绿色，关闭为灰色、单路单独开关，软件可设置通道延时0-999秒、可做定时器设置：星期一至星期日根据需要设置开启关闭并能单独旁路星期一至星期日的定时器时间、定时开关可设定关闭、循环、非循环，同时开机日期、关机日期、开机时间、关机时间均可单独设置；过压设置：带有开启、关闭、自动三档设置，过压欠压从0-300V根据需要设置；可设定时间、获取系统时间、可设定上电自启，系统设置：可设置设备地址、设备名称、电压校准、级联开关、语言选择（中文、英文）；  ▲7、中控接口：RS232，可接受中控控制；  ▲8、控制端口：机器后面板具有≥ 1 路 RS-232 通讯端口（通过本端口可通过电脑软件控制设备开关）；≥2 个网络级联控制端口（LINK IN、LINK OUT），（实现多台设备级联开关控制）；≥1 路Remote switch 远程控制端口；  9、内部电源分配连接：采用非跳线的 PCB 板全触点焊接连接方式（避免跳线连接带来的接触不稳定）,每路输出带电源指示灯；  ★10、为确保主要设备的用电安全，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满足上述第2、5、7、8项功能的，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CMA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同时提供检验（检测）报告的报告编号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查询官网：<http://cx.cnca.cn）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CA签章)【属自然人的，自然人签字（或个人CA签章）】，否则投标无效。>  四、提供三年整体运维质保服务。 | 1 | 项 |
| **三、巡护采集管理服务** | | | | |
| 1 | 巡护监测采集服务 | 提供保护区内巡护图像数据的采集处理及显示服务，每套服务配套的硬件需达到以下参数及要求：  CPU：≥8核  屏幕：≥6.67英寸  运存：≥12GB  内存：≥256GB  后置摄像头：≥5000万像素  前摄主摄像素：≥2000万像素  分辨率：≥2K，≥3200\*1440  屏幕刷新率：≥120Hz  充电功率支持≥90W有线快充  电池容量≥6500mAh（典型值）  配套的硬件提供一年质保服务 | 45 | 套 |
| 2 | 720°环境采集服务 | 720°环境采集服务需集拍摄采集、拼接图像、信息处理、全方位展示于一体的全景采集技术，支持全自动运行模式，可通过生态巡护APP可一键回传全景数据至保护区生态监测系统生态巡护管理平台，每套服务配套的硬件需达到以下参数及要求：  光圈: ≤F1.8  照片分辨率：10000\*5000像素  真实有效像素：≥30MP  数据接口：5G /WIFI  电池：≥2000mAh(典型值)  提供一年整体运维质保服务 | 6 | 套 |
| **四、软件运行维护服务** | | | | |
| 1 | 软件运维服务 | 软件运行维护提供对软件开发部分五年的运维服务，服务内容包括对软件(包括基础软件支撑软件、应用软件等)的功能修改完善、性能调优，以及常规的例行检查和状态监控、响应支持等服务。 | 1 | 项 |
| **五、监控指挥中心互联网接入及定位服务** | | | | |
| 1 | 互联网接入服务 | 提供监控指挥中心互联网带宽接入服务，下行速率≥1000Mbps，服务期限36个月。 | 1 | 项 |
| 2 | 定位标识服务 | 用于在数据传输时标识计算机的电子方位，具有唯一性，也是计算机处理过程中IP地址的助记符，服务期限36个月。 | 1 | 项 |

★ **二、商务要求**

1. **服务要求：**

以下服务基本要求内容产生的相关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就此费用另行支付：

1、提供7×24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并指定专人负责上门受理日常维护及平时协助采购方维护检测等工作，出现系统故障后供应商在2小时内做出实质性分级响应，4小时内提供有效的技术解决方案，必要时技术人员将在24小时内到达故障发生地点。

2、要求为实现本项目的服务能力建设，由供应商负责投入必要的设备设施，基本配置应达到采购单位提出的技术参数要求，并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标准。

3、技术服务及培训：服务期内按采购人要求提供技术培训，中标供应商须派技术人员到采购单位现场对用户使用操作人员进行切实有效的培训，所有培训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二）服务时间及服务地点：

1. 服务时间：**（1）.交付使用时间：签订合同后4个月内建设完毕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2）.运维服务期限：采购需求中有规定的按其规定，没有规定的签订合同后自项目通过验收交付使用之日起3年，其中软件运维5年。**

2. 服务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付款方式：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乙方可向甲方申请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

2、乙方完成提供监控指挥中心升级改造技术服务、巡护采集管理服务，经双方清点核对后，乙方可向甲方申请合同总金额的20%的进度款；

3、当项目进度达到90%时（软件上线试运行为准），乙方在10个工作日内可向甲方申请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进度款；

4、项目通过验收合格，乙方在10个工作日内可向甲方申请合同总金额的20%；

5、甲方在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合格发票，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6、以上支付如遇国库支付程序原因，支付日期顺延(无息)，并不承担延迟付款及违约责任。

**（四）验收标准：采购人现场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逐条对应进行核验，如服务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承诺的相关质量标准要求，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由此造成采购人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本次项目不包含决算审计费、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费、第三方系统测评费、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费，如在验收过程中因国家或政府政策变化涉及到以上四项费用，由采购人另行承担。**

（五）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贰佰肆拾陆万元整（￥24600000.00），磋商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金额，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处理。

备注：本采购需求中所有带“★”号的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供应商须满足或响应，若无法完全满足，将会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带“▲”号的参数为重要技术指标及要求，将作为评审依据。

#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依据及方式**

1. 评审依据：磋商小组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标依据，对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服务（技术）响应分、技术方案分、项目实施分、服务保障分、履约能力分等几个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2. 评审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标。

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二、评审办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1. 价格分………………………………………………………………………………………………30分**

1.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本项目的全部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的，对其磋商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磋商报价，即评审报价=磋商报价×（1-20%）；

1.2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磋商报价。

**注：评审报价为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磋商报价。**

1.3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监狱企业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4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作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

最低供应商评审报价

1.5磋商报价得分 = **×30分**

供应商评审报价

注：如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详细的成本核算的有关数据、清单及证明文件（包括采购成本、管理费用、人员成本构成、税收等所有成本和利润）。如果不提供或者提供的有关数据、清单及证明文件不完整或者所列的成本价格明显低于市场价的，磋商小组将其作为无效竞标处理。

**2、服务（技术）响应分 ……………………………**…………**………**…**………**…**………**…**………14分**

评委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对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进入详评的各供应商磋商文件中对“服务（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独立评审，并按如下计分方式确定得分：

（1）对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得基本分14分。

（2）对标“▲”技术指标未能提供由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验）报告复印件或标“▲”的技术指标未在响应文件中逐点应答出检验（测）报告具体位置的，每有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注：中标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检测（验）报告原件进行审查。**

**3、技术方案分 ……………………………………**……………**………**…**………**…**………**…**………9分**

一档：（0分）未提供技术方案或提供的技术方案不满足采购需求的，不得分。

二档：（3分）技术方案内容一般，内容较为简单。

三档：（6分）技术方案内容丰富，针对本项目的项目理解分析，项目背景、保护地信息化现状分析、用户需求分析等基本符合建设单位实际情况，整体设计方案基本完整，较为合理，具备可行性。

四档：（9分）在满足三档的基础上，整体设计方案建设目标明确、设计架构先进完善、功能丰富，提出的项目重点难点和风险分析符具有针对性，内容完备、合理，完全符合用户使用现状。

**4、项目实施分 ……………………………………**……………**………**…**………**…**………**…**………20分**

**（1）实施方案分…………………………………………………………………………………………9分**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等内容进行独立评审并独立打分：

一档（0分）：未提供项目的实施方案或提供的实施方案不满足采购需求的；

二档（3分）：实施方案编制基本符合项目要求，描述简单。

三档（6分）：实施方案描述较完整，有项目实施计划与组织架构描述、项目管理措施等方面内容。

四档（9分）：实施方案描述完整详实，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设计合理，技术路线清晰可信，有项目实施计划与组织计划描述、项目管理措施、时间安排等方面内容。

**（2）实施团队分………………………………………………………………………………………11分**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响应文件中的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进行独立评审并独立打分：

一档（3分）：拟投入参与本项目的实施人员少于20人。

二档（7分）：拟投入项目实施团队不少于20人，其中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各1人，项目经理需同时具备计算机类高级工程师和CDA数据分析师证书，实施工程师不少于5人（其中1 人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及CISE证书、2人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2人具备网络工程师证书），施工人员不少于13人(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

三档（11分）：拟投入项目实施团队不少于30人，其中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各1人，技术负责人需同时具备网络规划设计师(高级)及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实施工程师不少于9人（其中1人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及CISE证书,3人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4人具备网络工程师证书、1人具备CISO证书），施工人员不少于19人(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

注：投标时提供相关实施人员证书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供应商或供应商上级单位（直接管理关系或法人关系）为实施团队人员交纳的2024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CA签章，未提供，不得分。

**5、服务保障方案分………………………………………………………………………………………20分**

评委根据各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服务保障方案内容的完整性、可行性、到达故障现场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注明时间）、免费技术培训方案、免费维护期外维护方案、其他优惠措施等内容独立打分。

一档（0分）：未提供服务保障方案或提供的服务保障方案不满足采购需求的；

二档（6分）：服务保障方案基本合理、可行，保障响应措施、服务经验一般，方案一般；

三档（13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在满足二档的情况下，人员配备全面，服务流程合理，服务期限满足项目需求，提供的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注明时间）、服务期外维护方案详细可行，且提供有具体的培训计划。供应商或供应商上级单位（直接管理关系或法人关系）获得有效的服务质量评价认证四A证书（GB/T36733）（认证范围涵盖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建设及运维）(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

四档（20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在满足三档的情况下，人员配备全面并具有针对性，提供有明确完善的用户回访、保密承诺及针对性的故障解决内容，方案表述清晰详细，可操作性强；供应商培训计划内容详实，安排合理。供应商或供应商上级单位（直接管理关系或法人关系）获得有效的服务质量评价认证五A证书（GB/T36733）（认证范围涵盖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建设及运维）(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

**6、履约能力分…………………………………………………………………………………………7分**

（1）供应商或供应商上级单位（直接管理关系或法人关系）获得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IEC 27001)（认证范围涵盖平台运维、信息系统集成建设及运维）的，得2分（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  
 （2）供应商或供应商上级单位（直接管理关系或法人关系）获得有效的顾客满意度测评认证证书（GB/T19039）（认证范围涵盖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建设及运维）,三星认证得1分（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四星认证得2分（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五星认证得3分（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

（3）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已完成或正在实施的与本项目内容相类似的成功案例或业绩，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采购合同复印件为准（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服务项目名称、种类、金额)，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2分。

**7.综合得分＝1+2+3+4+5+6**

**三、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原则**

**（1）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磋商小组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依次按照服务保障方案、项目实施、服务（技术）响应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2）采购单位应当确定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3）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4）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 单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 | --- | --- | --- | --- | --- | --- |
| 农、林、牧、渔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80000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80000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0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0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0 | 1000≤Y＜2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0000 | 5000≤Z＜10000 | 2000≤Z＜5000 | Z＜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5000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20000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Z＜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 第五章 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广西花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监测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LZC2024-C3-990969-GXTG

甲方： 广西桂林花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采购人）

乙方： （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的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文件**

1、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磋商报价表、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书；

（2）成交通知书；

（3）本合同协议书及有关补充资料；

（4）磋商文件的条款要求。

2、合同价金额包括：服务过程中相关的一切费用。

## **第二条　合同金额**

根据《成交通知书》的成交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为：（大写） 人民币（¥ 元）

## **第三条 服务保证**

成交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承诺规定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服务内容向采购人提供相应服务。

## **第四条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 。

## **第五条 交付**

1、服务时间**（1）.交付使用时间：签订合同后4个月内建设完毕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2）.运维服务期限：采购需求中有规定的按其规定，没有规定的签订合同后自项目通过验收交付使用之日起3年，其中软件运维5年。**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2、成交供应商提供不符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第六条：源代码交付**

一、源代码交付内容：

1、乙方应在软件交付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该软件不涉及第三方知识产权组件的源代码、开发文档和数据库等，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程序文件、脚本、配置文件等，以ZIP压缩包、光盘存储等形式提交给甲方。存储介质应确保无损坏，且能够方便地被甲方读取和使用。以便甲方后续进行维护和二次开发。

2、甲方在对系统进行升级、修复、完善、迭代功能的情况下有权对源代码进行修改、编译，乙方不得对此提出任何异议或主张额外的费用。

3、如甲方需要申请系统的相关软件著作权，乙方承诺协助完成相关软件著作权的申请。

4、甲方被授权在内部按合同约定使用该源码，仅限于自用、修改、维护及备份目的，不得将源代码用于任何形式的商业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再销售、分发等）或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5、甲方应在保证源码完整性的前提下按约使用源码。如原有源代码的完整性被破坏（包括但不限于二次开发，故意避开或者破坏为保护其软件著作权而采取的技术措施、故意删除或者改变软件权利管理电子信息等），乙方将不再承担任何维护责任。

二、保密与安全要求

1、乙方应严格遵守保密义务，对完整源代码、开发文档、数据库的内容进行保密，不得向任何无关人员透露具体内容和技术细节。

2、双方承认，源代码及其相关文档资料包含本项目软件的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甲、乙双方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这些信息不被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3、乙方应保证甲方及其授权使用者在使用该项目系统时免受第三方在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甲方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4、违约责任：

若乙方违反保密义务或未能提供该软件不涉及第三方知识产权组件的源代码和必要的开发文档、数据库，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验收标准：

甲方应对该软件不涉及第三方知识产权组件的源代码和必要的开发文档进行验收，验收标准包括代码的完整性、可读性、规范性和可编译性。

1、甲方应在项目启动前提供源代码验收标准。

2、甲方在收到交付内容后应在5个工作日内提供书面验收意见，如未能按时提供验收意见则视验收通过。3、若不符合验收标准，乙方应按照验收意见书在5个工作日内进行整改，重新提交验收。

## **第七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成交供应商负担。

##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乙方可向甲方申请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

2、乙方完成监控指挥中心升级改造技术服务、巡护采集管理服务，经双方清点核对后，乙方可向甲方申请合同总金额的20%的进度款；

3、当项目进度达到90%时（软件上线试运行为准），乙方在10个工作日内可向甲方申请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进度款；

4、项目通过验收合格，乙方在10个工作日内可向甲方申请合同总金额的20%；

5、甲方在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合格发票，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6、以上支付如遇国库支付程序原因，支付日期顺延(无息)，并不承担延迟付款及违约责任。

**第九条**  **安全生产**

## 承诺在（施工）作业期间，严格按花坪保护区的要求，依照相关施工法律法规要求，明确安全责任，

## 做好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安全技术交底，服从保护区相关部门的日常管理和检查。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调整，调整不及时的按逾期处罚，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果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乙方无故延期服务交付的，每天向甲方偿付违约合同金额2‰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金额5%，超过2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不能按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合同金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金额5%。

4、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同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其他违约行为按照合同金额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2.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相关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要求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服务不符合要求的，鉴定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本级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1. 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五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竞争性磋商文件；

2、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或应答）文件；

3、服务承诺书；

4、磋商中的磋商记录；

5、成交通知书。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持二份。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乙方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采购人名称（公章）： 成交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日 期： 日 期：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响应文件袋（盒、箱）标记**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广西花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监测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LZC2024-C3-990969-GXTG**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天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磋商供应商[(CA证书签章)、自然人除外]：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证书签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CA证书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二、响应文件组成**

1. **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2. **符合性响应证明材料**
3. **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 （一）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目录

1.供应商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除供应商为以下三种情形的：

（1） 如供应商为截标时间前60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2）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3）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属自然人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交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4.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1.供应商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除供应商为以下三种情形的：**

（1） 如供应商为截标时间前60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2）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3）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属自然人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交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附件：**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致： 广西天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 名）以我公司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的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磋商供应商[（CA证书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个人CA证书签章）：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开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如供应商为截标时间前60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

**致**： 广西天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 （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 （姓 名）以本人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的磋商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CA证书签章：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附件：**

**声 明**

**致**： 广西天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磋商供应商[(CA证书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CA证书签章]：

日 期：

**4.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二）符合性响应证明材料目录**

1. 响应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2. 磋商报价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 采购需求响应说明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4.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1.响应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响 应 函 （格 式）**

致：广西天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 （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单位名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按磋商文件采购需求和磋商报价表：

磋商总报价：大写 （小写 ）。

2.我方承诺已具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3.我方已详细审核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磋商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4.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90天。

5. 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承诺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按磋商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项目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编： 电话、传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供应商[(CA证书签章)、自然人除外]：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证书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CA证书签章）：

响应日期：

**2. 磋商报价表（必须提供）；**

**附件：**

**磋商报价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采购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磋商报价（元） | 备注 |
| 1 | 广西花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保护监测系统建设项目 | 1 | 项 |  |  |
| 说明：磋商报价指本次招标采购范围内服务价款、保险、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供应商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 | | | | |

供应商（CA证书签章，自然人除外）：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CA证书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或个人CA证书签章）：

注**：**1.各供应商必须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供应商应根据所投项目如实填写磋商报价表的各项内容。

3.磋商报价表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CA证书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或个人CA证书签章）并加盖供应商CA证书签章（自然人除外）。**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供应商CA证书签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个人CA证书签章）**

**3.采购需求响应说明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 响应/偏离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磋商供应商[(CA证书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CA证书签章]：

日 期：

**注：1.“采购需求响应说明表”包含商务要求，各项内容必须如实填写。**

**2.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磋商供应商CA证书签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个人CA证书签章）。**

**4.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附件：**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磋商供应商[(CA证书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CA证书签章]：

日 期：

**（三）其他有效证明材料目录**

1.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如有，请提供）**

2.“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3.供应商2018年1月1日以来具有同类项目业绩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项目的名称、采购内容、采购金额、采购时间）**（如有，请提供）；**

4.供应商可结合本项目的评审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其它相关证明材料。

**1.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如有，请提供）**

**附件：**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磋商供应商[(CA证书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CA证书签章]：

日 期：

**注：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结合本项目自行制定**

**2.“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3.供应商2018年1月1日以来具有同类项目业绩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项目的名称、采购内容、采购金额、采购时间）（如有，请提供）；**

**4.供应商可结合本项目的评审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其它相关证明材料。**

**4.1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本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2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4.3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花坪保护区内（施工）作业（单位）人员**

**安全生产承诺书**

为确保 项目组织（施工）作业安全，本单位： 负责人： 郑重承诺，将依照施工作业合同（及相关法规）对本次施工作业范围内的安全管理承担责任，承诺基本内容如下：

1. 承诺在（施工）作业期间，严格按照花坪保护区(以下简称保护区)的要求，依照相关施工法律法规要求，明确安全责任，做好施工作业组织设计和施工作业安全技术交底，服从保护区相关部门的日常管理和检查。

二、承诺对本单位（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保证（施工）作业人员遵守安全生产规范，服从保护区现场管理人员的管理。

三、承诺文明（施工）作业，保证现场不出现消防安全事故和工伤事故，设立现场安全负责人。保护区监管人员发现有重大不安全因素时，随时有权要求（施工）作业方停工整改，（施工）作业方不得继续违章操作强行（施工）作业。如因（施工）作业发生任何意外或造成人员伤亡，（施工）作业方承诺承担完全负责，与保护区无关。需上报上级安监局及有关部门的安全事故，一切手续由（施工）作业方负责处理，无需保护区办理。

四、承诺（施工）作业期间不影响周边人员、卫生、环境安全，不得破坏生态环境。并对本单位（施工）作业人员造成的一切不良影响负责。

五、本承诺书是保护区对外来（施工）作业安全监管的有效证明文件，是合同及进入保护区许可的附件，具有法律效力。

六、安全问题包括不仅限于上述情况，如有未尽详细事宜，参照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七、本承诺书一式两份，（施工）作业方和保护区各执一份。

承诺（施工）作业单位(盖章)：

负责人：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保护区(盖章)：